

# 《涿鹿》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涿鹿》

13位ISBN编号：9787510402456

10位ISBN编号：751040245X

出版时间：2009-5

出版社：新世界出版社

作者：江南

页数：31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逐鹿》

## 内容概要

一部解构主义的历史小说。年轻的质子蚩尤以及保镖刑天和风后、雨师等一干朋友混迹于逐鹿城，邂逅了公主——云锦。少年们的理想和执着在逐鹿城中驰骋却败于现实。失去了朋友和兄弟的蚩尤最终失去了云锦，少年的怒火燃烧了整个逐鹿之城……

# 《涿鹿》

## 作者简介

江南，“九州”帝国的缔造者，凭《此间的少年》风靡网络内外，因《飘渺录》的走红被誉为“新武侠小说掌门人”。

## 书籍目录

楔子：历史 · The Lost History  
奔跑在涿鹿城 · Keep Running  
云锦 · The Princess  
刑天 · The Heracles With Mask  
狂魔的朋友们 · The Transfer  
魑魅魍魉 · The Spirits in Woods  
前尘 · Something to Forget  
去昆仑 · Go!Go!West!  
初雪 · The First Snow of This Winter  
红豆 · The Victim  
战斧 · The Murderous Weapon  
炎烈之帝 · The King of Fire  
大夸父 · The Sun's Follower  
信仰 · The Lovers  
广寒 · The Paradise  
逐日者 · The Sun , S Follower II  
十七年前 · Something to Forget II  
王的梦魇 · The King ' S Nightmare  
别离 · Friends Are Doomed to Leave Each Other  
阴谋 · The Trap  
命书 · The Divine Future  
葬土 · Dust to Dust  
百合 · The Victim II  
凋谢 · Every Lily Is Falling  
野猪林 · Lin Chong  
不周山 · Everyone Has A Monkey In His Heart  
凯旋 · A Triumphant Return  
春暖花开 · The Poet ' S Last Promise  
梦里花落知多少 · Hey , I Was Kidding!  
悲伤朱丽叶 · JulieCs Sadness  
燃烧的罗密欧 · Burning Romeo  
刑天 · The Mask Is Down With Head  
铁面人 · The Ghost  
堕落之古龙和星辰 · The Dragon&Dark Angels  
涿鹿 · Hell or Maybe Heaven  
深海 · Deep In The Sea  
终焉 · The End  
跋  
附录

## 章节摘录

奔跑在涿鹿城故事开始的时候，涿鹿之野笼罩在一片朦朦细雨中，一个姜姓男孩从屋檐下探出身子，用嘴去接瓦片上滴落的雨水。这个孩子的名字，叫做蚩尤。很多年后，他会成长为一个泯灭人性的魔头。雨水冰凉，还带着泥土的腥气。蚩尤呸呸的吐了几下，缩回了身子，好像受不了湿冷的风，微微打了个哆嗦。他的一只手藏在自己的后襟里，手心满是冷汗。他在那里藏了一把生锈的菜刀，刀柄像是要被他捏出水来。他这是在放风。多年以后，他变得惨无人道。每次战斧平挥出去，血泉呼啦啦的冲向天空，不知几颗人头同时落地，他也不过微微抬起头，仿佛神游物外，任那淋漓的鲜血洒在他的铠甲上。作为太古时代恶名最盛的魔头，他本该为人生第一次抢劫时的紧张感到羞耻。可当他成为魔头，他已经忘记了曾经的一切。蚩尤并非一般的小贼。他是炎的王孙，南方神农氏的少君。他今年十二岁，六岁前住在九黎，六岁那年，他被一辆小马拉着的素车送进了涿鹿城。蚩尤是个质子，神农部遣送给霸主轩辕部的质子。他的护卫刑天解释说，质子就是平时没有什么用处，一到两部开战时就拉出来砍头的一种东西。蚩尤对这解释有些不解，他觉得自己并非什么了不起的人物，即便真的砍了他的脑袋，也未必可以造福人间。刑天说你只要记住你自己就是一颗等待被砍的脑袋，至于什么时候砍和怎么砍，完全取决于你爷爷的动静和轩辕黄帝陛下的兴趣。蚩尤在某些方面心胸还算开阔，对于被圈禁在涿鹿，他并没感到什么幽闭的痛苦。其实他觉得涿鹿这座城还不错，白天晚上都那么热闹，不像九黎，入夜了就静悄悄的，爷爷总是把他锁在家里不让他出门。涿鹿还有几个有趣的人，比如雨师和风伯。雨师是太昊部的质子，风伯是颛顼部的质子，太昊部在遥远的北溟海畔，而颛顼部在东方载日之山的山原上，和神农部是一样的大部落。蚩尤抵达涿鹿城的时候，正逢风伯为首的社团和雨师为首的社团争场子。这两位老大都是光杆老大，没有小弟追随，争场子只能难看的扭打在一起。他们都很看重蚩尤的素质，同时出面笼络，最后再次为了争夺小弟大打出手。蚩尤觉得为了他让两位老大交恶是不对的，于是他诚恳的表示愿意同时当风伯的小弟和雨师的小弟。两位老大接受了这个建议，于是两个社团改组为后来号称“涿鹿四害”之首的“刀柄会”。“刀柄会”由两位地位相当的老大和一个小弟开创，自始至终也只有这三个人。质子们的生活远没有在家乡时那样排场，往往一两年也未必有三部的使者越过茫茫的大河和渭水，送钱到涿鹿来，黄帝恩赐的月供更是时有时无。新来的时候黄帝还曾接见过他们几次，温言款语的勉励，可很快黄帝就失去了兴趣，觉得把这群孩子圈禁在涿鹿其实很无聊，就算诸部作乱，砍下这些孩子的脑袋，也不知有没有人真的心疼。考虑到每月还得耗费粮食和人工，黄帝准备送他们还乡了。宰相风后这时候启奏，说养几个质子比养狗还容易，放回家反而费事，大王不如改圈养为放养，随他们自生自灭吧。黄帝说算你狠，我只听说马羊牛有放养的，居然连猪你也放养。黄帝眼里质子和猪差不多，好吃懒做四体不勤，只等着被宰的那一天才能发挥作用。于是质子们的门庭日渐冷落，最后非但没有大臣来光顾，连负责戍卫的军士也懒了起来。蚩尤眼看着自己所居的高台上茅草越长越长，一如他越来越狂乱不羁的头发。神农部的九黎城在遥远的南方，跨越满是蛇虫和瘴气的雨林是要命的事，没有使者来，可以理解。通往颛顼部和太昊部的道路却没有那么艰难，不过使者们去探看质子的时候依然是越来越少了。小时候雨师还曾猴子一样跳来跳去说太昊部的使者明天就要来觐见黄帝了，他老爹一定会让使者带钱来，还有北溟特产的大鱼，到时候准可以让兄弟们开开荤。第二天蚩尤亲眼看见太昊部的使者高举玄色的旗帜登上“后土殿”拜见黄帝，而后就径直驾车出了北门。那面象征太昊的黑旗在雨师所居的高台前飘过的时候，并没有人回头把目光投向这座奇形怪状的茅草包。从此雨师再也不提使者的事情。“我想老爹是忘记我了。”雨师躺在一望无际的涿鹿之野上嚼着一根狗尾巴草，颇有些忧郁的样子。蚩尤说怎么会，你老爹就是没有派使者来看你而已。雨师说你不知道，《礼书》说天子一娶九女，我老爹连娶了九次，九九八十一个老婆，我有多少兄弟数都数不清，就算一百个吧，你说一个人能爱一百个人么？蚩尤想了想，摇摇头。他想一百个人，名字都记不住的。如果你记不得一个人的名字，又怎么能算得爱他呢？雨师说是啊，那你觉得我老爹会真的爱我么？蚩尤想了很久，呆呆的点头。他原来很信服黄帝说的一句话，黄帝说大家要博爱，博爱就是什么都爱，从后院茅坑边的一棵小树到伟大的轩辕黄帝，要对整个世界的生灵充满爱心，这样各个部落才能建立和平融洽的神州部落联盟。不过此时蚩尤忽然发现原来博爱是不可能的，爱一个人是需要本事和时间的，谁有那么大本事什么都爱呢？除了轩辕黄帝自己。这时候风伯拿着一根长竿在银杏树下面打白果，很没有心肝的样子。蚩尤问风伯说，你爹还记得你么？风伯回头说，这个可难说，我爹已经死了，现在执掌颛顼部的是大哥。蚩尤说那你大哥可会记得你？风伯瞪着眼睛看他，像是看一个异类。不过蚩尤倒并不因此而郁闷，其一他是神农氏唯一的王孙，所以他的爷爷无可

选择只能牢牢的记住他，其二蚩尤很乐于过被人遗忘的日子。他不像雨师和风伯喜欢热闹，没人管他的时候他自己爬上酸枣树摘几个酸枣吃，坐在树杈上自己乐呵呵的想事情，不时的嘴角带起一丝傻笑，一天就过去了。很多年后蚩尤才明白每个人都是活在别人眼睛里的，你可以把脑袋埋在沙子里面学鸵鸟，不过前提是你不怕别人在后面踢你的屁股。当世界上所有人都忘记你的时候，其实你和死了也差不多。寂寞是可以杀人的。穷则思变，雨师听说山东边有一处神山名叫梁山，聚积了一帮好汉，为首的叫晁盖，是个有名的哲人，他的思想可以归纳为“大碗喝酒大块吃肉”八个惊世骇俗的字，很令人血脉贲张。于是很想去投奔。不过又听说上神山需要一份叫做“投名状”的东西，坏事做得不够是不能入伙的。平时虽说也有些偷鸡摸狗欠债不还的勾当，但是三人自觉作为恶棍还很上不得台面。正逢太昊、颛顼、神农三部的使者很久都不曾来了，风伯已经吃了一个月的白菜帮子汤，每天只听得肚子里水响，蚩尤和雨师也囊空如洗。世界上很多人都是因为饥肠辘辘而勇敢，雨师和风伯也不例外。两个人商量了一番，决定做点蒙面抢劫的勾当，风险固然是有，不过英雄年少总不能畏难而退。风伯又说没什么大事，虽然穷困潦倒，好歹还是轩辕部的客人，有身份的世家子弟，就算被抓住了也不至于砍头，最多不过是罚做几天苦力，涿鹿城里当苦力的都有免费的碎肉汤可以果腹，比质子们的生活不差些。无论怎么，听起来都是很值得的。于是雨师和风伯就定下了日子。雨师从自己厨房里抄来三把菜刀，人手一把，不过叮嘱说只能吓人不能真砍，因为他找不到磨刀石，而刀刃已经钝了很久。雨师拿自己的胳膊试过，刀蹭上去不过多一条白痕而已。若是被看出老底来，没本钱的买卖也就不必做了。蚩尤点头表示理解，他们三个家里的厨娘都已跑了很久，质子们几年前就开不出工钱了。风伯觉得街角对面那个熟肉铺子比较合适他们几个下手。他觉得铺子老板的小女儿对他眉目传情已久，凭他的薄面，就算被抓住了想必也不会挨打。不过雨师对此嗤之以鼻，说那家铺子的小女儿下巴上有个老大的痞子，并非什么绝代佳人。大家都是英雄人物，要抢就用强，犯不上耍小白脸的花样。计划就这么定了下来，雨师和风伯进去抢钱，蚩尤就负责在门外放风。别的倒是没什么可怕，不过轩辕部镇守涿鹿城的神将大鸿是个棘手的人物。所以蚩尤只需负责盯着看看大鸿是否领云师的精英从附近经过，及时发警报，抢来的东西三三三十一，自然少不了他的一份。雨师和风伯已经进去了许久，蚩尤竖着耳朵，里面一片安静。蚩尤有点惴惴不安，仿佛身处在暴风雨之前的宁静中。风伯非常紧张。雨师懂得多，对晁盖有多有研究。雨师说打劫并不算难，只要恶狠狠的把菜刀斩在老板的铺面上，然后面目狰狞的大吼说，不想死的就把钱拿出来！这么就结了，没人会为了几个小钱拼命。刚进铺子雨师就低声说我守在门口不让人进来，你上去抢了钱就跑，我帮你绊住老板。于是面对老板喊出“抢劫”两个字的，就只剩下风伯一个人。此时熟肉铺子的老板就在风伯面前，只要他伸长胳膊，一定能一刀砍中那张堆满笑容的胖脸。不过他拔不出刀来，刀藏在葛袍里，腰带缠住了刀。风伯阴阴了使了两把劲，明白自己如果真的要拔刀，那么裤子肯定会先落下来。“是风伯少君？好久都不见了。要点什么熟肉带回去下酒？有上好的鹿脯和牛筋，猪耳朵和黄犊腿也是最新鲜的。”老板很是殷勤，篾筐中的熟肉焦香扑鼻，风伯尝试拔刀的时候悄悄咽了咽口水。“新开张，我们最有名的熟牛尾还没炖好，少君如果不嫌弃我们的凳子脏，且宽坐一时，我去准备点茶水孝敬？”风伯心想你他妈的罗嗦什么，趁早闭嘴等我酝酿一下大喊一声打劫，你把钱捧上来就好了。他咬了咬牙，做出狰狞的嘴脸。刚一抬头，老板的小女儿正掀起后屋的帘子看他，一双清且媚的桃花眼，眼波嫩得能滴出水来。风伯鼓到一半的气焰又低落下去。女孩儿拿一方嫩绿的帕子擦着下巴上的小痞子，风伯想她还是长得很好看的，痞子也并不象雨师说的那么大。“哦？”老板似乎是醒悟过来了，拍拍自己的脑门，“少君是手头不方便？先欠着也不要紧，不如我帮少君割一刀牛腱尝新。少君不必烦心，少君你是大富大贵的人，一时手头紧不是大事，颛顼部的上使一来，这点小麻烦就迎刃而解了。”风伯很绝望。他原先的设想不是这样的。他在涿鹿城里欠了不少的钱，有过很多的债主挡在他所居那座高台的下面逼债，走投无路的时候风伯只好在脑袋上插根草标，在前襟上写“十钱一斤钱债肉偿”，然后坐在自家的门口。他这份青皮光棍的劲头吓退了上门的债主，也让风伯意识到不能等别人来怜悯你，与其自怨自艾，不如做个流氓。他想说拜托你不要那么罗嗦了我们是来抢劫的，你能不能拿出一点世态凉薄的面孔让我们鼓起一点官逼民反的雄心？不过他不知道怎么就被老板拉着到旁边的椅子上坐下了，手里被塞上了一只陶杯，里面是一盏温热的茶水。老板安慰他说人生难免起伏世道总是沧桑，君不闻轩辕黄帝陛下称霸神州之前就是个卖草席的？那时候黄帝的草席编得很糟糕，大家都买回去挡猪栏用。“少君将来会是不凡之人的。”老板喋喋不休的说。风伯不由得受了感染，被热茶的水汽一熏，几乎流下泪来。他想起父亲还主掌颛顼部的时候，他乘着雪白的马走在家乡的街道上，看见无家可归的孩子，他就会让侍卫们取来风干的腊肉分给他们。那时候小风伯的身影是何等的飘逸，心地又是何等的高尚。风伯拿眼角的

## 《涿鹿》

余光看着守在门口的雨师，自觉很有愧。他丢了兄弟们的面子，大家纵横涿鹿城吃饭不给钱，是软硬不吃的好汉，怎么就被一杯热茶打倒了呢？雨师的耳朵都要生茧了。他承认自己进铺子那一刻有点腿软，于是信任风伯，把最重要的任务交给他去完成。不过他那也是因为昨夜拉肚子身体不好的缘故，抢劫本身还是很简单。可是结果被风伯搞得如此温情，就让雨师不能不愤怒了。不过雨师的怒火很快就被老板的小女儿压了下去。他看见老板的小女儿已经悄悄从后屋走了出来，拿出一块很是肥厚的鹿脯细细地切了起来。一边切一边把那对软媚的星眸投在风伯的身上，雨师忽然明白那块厚厚的鹿脯真的是切给他们的，而且不必付钱。雨师舔了舔嘴唇，想着算了算了，大家打劫不过是为了吃肉，既然有肉了还打什么劫？他想风伯应该赶快站起来表示自己要走了，然后接过那满满一荷叶包的鹿脯，然后三兄弟旋风般的冲到谁家里去热上一锅汤吃肉。他早上出来的时候把全部希望都寄托在这次抢劫上了，所以没吃早饭，此时饿得肚子咕咕的叫。蚩尤的心情开始轻松起来。他想雨师和风伯肯定是放弃打劫的计划了。……

# 《涿鹿》

## 编辑推荐

《涿鹿》以其近乎帝王的姿势登上玄幻巅峰的最得意之作！前后修订近7年，唯一一本专属于江南个人的作品首次公开！华丽架构公元前3457年的那场涿鹿之战！近年来少见的在大气和细腻之间游刃有余的惊艳之作！



## 《涿鹿》

### 精彩短评

- 1、涿鹿，涿鹿，涿鹿，涿鹿，涿鹿，涿鹿！
- 2、支持我南大！！坑王要翻身啊，不能老这样的说
- 3、他一直问，人为什么会死，然后共工死了，云锦死了，风伯雨师遣去治水了。他有美好的理想，却带着绝望而亡。开城投降保住了剩下的人的性命，你认为做的对，那战死的那五万人又有什么意义呢？不过是懦弱的借口罢了。红豆死了但摸到了月亮，共工死了至少坚持了信念，每个人心里都有个懦夫，但我想逃离他。
- 4、江南特色，不过毕竟早年作品，商业性弱。故事杂乱的找不到主线，缺少必要的过渡，个别情节屡显突兀。煽情太过反倒落不下泪，莫名喜欢刑天死去时的回忆，朦胧些简洁些还是有味。女主一块白板全无个性，男主在江南作品里千篇一律，配角莫名出彩。
- 5、云锦，我找到你啦
- 6、这是一本很江南的书.....
- 7、书挺好的，就是物流太不给力了&hellip;&hellip;&hellip;
- 8、于是他成了狂魔。
- 9、正之王，反之王，其实都是黑色的，一枚硬币的两面，分享同一个核心，东亚文化的核心。
- 10、江南式煽情，看多了就没意思，但当时看真是难受了好久。
- 11、差点就当真了，最喜欢江南的这部。
- 12、这样脆弱的情感
- 13、于是，他成了狂魔。
- 14、喜欢看江南的书好几年了，买过很多他的书，龙族啊，此间的少年啊，刺客啊，等等。买组路这本书的原因是被它的简介所吸引，历史上的涿鹿之战大家都不陌生，而他在江南的小说里面又是怎样呢？这主人公又有哪些传奇经历，喜欢江南小说的朋友们一定不要错过这本书！
- 15、真心无聊
- 16、还不错
- 17、为数不多的几个江南完结的书啊。。。
- 18、有些乱写和人物不成立。但是好在急转直下的悲哀结局非常透彻
- 19、江南是我最喜欢的作者之一看过《此间的少年》《上海堡垒》《九州》《龙族》《蝴蝶风暴》等等我的超爱
- 20、太虐了，不带一点希望的虐心，给了希望也要瞬间抹灭的虐心。记得当时有看哭~魍魉（没记错的话）你直接的悲惨更戳人但是我还是很喜欢黄帝，历史上那个黄帝。不喜欢书里这样的事~
- 21、江南的书怎么看都不会腻、但是没有塑封。。。而且这个封面实在太。。
- 22、那个蚩尤少年
- 23、确实是最能体现江南风格的，也是他写自己的一本书，看得我热血沸腾又无比抑郁
- 24、一本很江南的小说，看完郁闷了好久，前90%的内容完全是为了最后的怒吼罢了。
- 25、不懂内涵的人不要买了，需要一些感觉才能看懂
- 26、江南大大一如既往的棒！！！！
- 27、怂逼
- 28、又厚重又二逼又欢乐
- 29、之前看过此间的少年觉着很不错想必涿鹿也不错的说
- 30、。。。不错
- 31、个人感觉通过这本书...我看到了另一个蚩尤，另一个皇帝，另一个炎帝...很值得一看
- 32、成长是个可怕的词，懦夫没有机会翻盘。  
写给我心中的懦夫
- 33、2016年知晓前尘旧事后回来补文，如今江南写爱情和虐人的功力比起从前又大涨，可是我看《涿鹿》时，止不住地想起《悟空传》和今何在
- 34、很虐心很肆意的青春物语，白烂的人肆无忌惮说的白烂的话，挥霍着如笼中金丝雀儿的青春，然后它血淋淋的死去，而自己也永远长不大了。我们总在毫无准备下遭遇人生最华丽的篇章，却又总走足无措的留下遗憾。我们无知怯懦，不懂得天下之大，不懂得机会难得，不懂得权衡利弊，不懂得真



## 《涿鹿》

- 71、杨贱男的涿鹿我找了很久的终于找到了太感谢了书很新。
- 72、渐渐觉得可以问自己，是江南变了还是作为读者的我变了。已经读不进去这样的江南了。简介里竟然还有解构主义，真不怕闪了舌头。
- 73、一转眼这么多年过去了，再读一次，依旧能感受到江南笔下巨大的魔力，但却不复当年的感动，江南成长了，我们也成长了。
- 74、写的挺好的，挺喜欢
- 75、好看，特别好看，真的好看啊！
- 76、这结局令人很不爽呐
- 77、一直都很喜欢江南的书，慢慢看
- 78、最真实的江南
- 79、你要放下刀么？放下刀，他们就杀你。你要怜悯你的敌人么？等他们喘息完了，他们就杀你。你要忍让么？等你退到了悬崖边上，他们就杀你。你拔掉了自己的獠牙冒充一只绵羊，真是傻瓜。拿上你的刀，骑上你的马！如果你真的长大了，你就应该懂得愤怒！！
- 80、讲述的凄美而又壮阔。给了我们一个不一样的蚩尤，那个追寻阳光的男孩！！真的值得一看！！！！！！
- 81、非常棒 很喜欢这样的作品
- 82、很具有江南的风格，很有青春气息
- 83、江南的作品都是孤独的孩子，又是一个悲伤的故事
- 84、姜也？江也。
- 85、我觉得这本书故事不是算很吸引人，文笔也不算很好，不是很好看，不过喜欢江南这个作者的人可以看看，但是有关青春时期的迷茫写的很真实，很容易让人有共鸣，这也许就是我最最近很喜欢江南的原因吧。高三的时候看的江南的第一本书叫《中间人》，非常不错，值得看。
- 86、看完以后想想真实的世界，觉得真实而温暖，太好了。
- 87、悲剧的结尾
- 88、想破头也不能明白 毫无丝毫优美 文字没有任何功底可言的江南 为什么会被我最好的朋友喜欢 可能就像我爱吃咸鸭蛋而他只爱白水蛋般 看到这本书封皮上十八线网游的画风 我就没有任何想翻开的欲望 对我来说 这是灾难 硬着头皮读下去 我味如嚼蜡 仍是 困惑至极 解构历史主义并不等同于胡言乱语 更不是随便安个青春寂灭 人生就是不断失去过程的经典鸡汤立意 打上一段掏心窝的后记前言 写写自己的七年 感叹韶光已晚 便可以随意出版 爱他的人唏嘘不已 仿佛从这堆杂草丛生中看到了自己的爱恨婉转 而我这般根本不认可他散文诗和报告文学综合体的 只能看到一堆随意乱砌的字句 莫名其妙的剧情让人摸不到头脑 甚至连煽情动人的情节 也是生搬硬凑无趣至极 跟《悟空传》根本无法相提并论 这次 你可以支持我 投反对票
- 89、书很好，速度很快，质量不错！
- 90、高中读的，从捧腹大笑到泪流满面，江南笔力透纸，很善于抓住人心。构思也是大胆，把黄帝写成一个猥琐老头。唯一不太喜欢的就是江南老喜欢翻来覆去自我咀嚼，品析作品中的妙处，窃以为这应该交给读者来做，譬如这本书都这么老了，前段时间还看到江南在公众号上回味。
- 91、以前在杂志上看过连载，很喜欢。语言诙谐，故事情节也不错。很喜欢。
- 92、确实有点悟空传
- 93、一直都很喜欢江南大大的书，这本书当然也很好，蚩尤很让人心疼
- 94、读完过后觉得还行吧。。。冲着蚩尤去的。。。看过桐华的曾许诺。。。跟这个里面的蚩尤很不一样。。。也是一种风格吧。。。感觉还是不错的
- 95、为什么。。。这本在豆瓣分这么高 嗯应该都是老粉的评分
- 96、冲江南AND完结才买的。。。。。。不完结。。。都不知道什么时候能填坑
- 97、书本挺好，还很漂亮，还挺蛮好看的，内容挺吸引
- 98、蚩尤究竟是懦弱还是失忆了。刑天真是好评，山葵是蚩尤母亲？云锦死的令人伤心，我有一间屋子虽然不是面朝大海...魑魅是个痴情的好妖精，魍魉是不是有点喜欢她。雨师和凤伯在黄河治水，还是爱云锦的少年。天为什么下雨，河水为什么东流，人为什么会死？
- 99、江南最具代表性的作品，他写作的优点缺点在其中都有所体现。
- 100、江南最烂，比龙四还烂。具体的槽懒得吐了，给三星只因为喜欢江南。

## 《涿鹿》

101、真希望多出这样的书籍，让人好好体会，也很想见见作者。

1、第一次见到《涿鹿》这个故事的时候是两年之前，那时还是《幻想1+1》的时代。四个月的连载后，杂志也就随着故事一起消失了。当时并不很喜欢这个故事，总觉得江南真正要写得东西被无厘头的白烂对话给遮掩住了，隐藏的太深。况且我也并不喜欢那样类型的主角和配角们，那群奔跑的质子，极美的公主，天真的妖精和一群凶狠又实在很白目的大人们，都不是我喜欢的模式。尽管如此，还是留心了这本书的动态，第一时间看完了。但还是不喜欢。书里是一个扭曲到真实的世界。充满了无望，和压抑积攒最终爆发的愤怒。这本书会让我想到韩寒，带着太多年轻时的锋芒和不甘，江南在年轻的时候竟也不能免俗，嘲笑着这个荒谬的世界，鄙视着懦弱的自己。思考着到底是这个到处都是希望却总是感到绝望的世界疯了还是仍旧活着的自己疯了的时候，不断地妥协着，妥协着，最后在书里毁掉了世界，毁掉了自己。成熟之后写着自己的年轻时的火焰也能如此耀眼啊。这样露骨的愤怒却总是能打动我，虽然不喜欢这本书，但是它打动了我。因为我知道自己心中也是有这么一个狂魔的，曾几何时……但现在这个狂魔已经奄奄一息了，它最后一次嘶吼着要和别人搏杀的时候要追溯到很久很久之前。现在我看到他仍会觉得悲伤，也许有人会名之以幼稚，我却不想让他就这样消失，总觉得它很珍贵。我希望他在很多年之后依旧能在我心底咆哮着抗辩着一些世俗，在自己被名为“傲慢”和“贪婪”的厉鬼吞噬的时候……

2、不了解历史，不了解地理请不要诋毁我们涿鹿。张家口涿鹿县你大爷我

3、江南的这篇小说其实我在几年前也已经读过。当时还是看的是《幻想1+1》的连载。而现在那本短命的杂志已经停刊很久了，不提也罢。其实我很奇怪的是，江南今何在等人往往在杂志上面连载过的小说等到实际出版的时候其内容会发生很大的变化。当然整个故事的大框架还是没有变，但是其中的桥段细节甚至人物的关系对话都会改变。这样的改变我这样一个作为他们多年的读者很难评价是否合适。当然产生的改变也许是作者对于连载版所产生的不满而进行的修改，可以视作作者对其作品负责的表现。但这样往往让我得读两遍同名的作品，然后对于小说的评价往往就局限在了对比作者前后思路的变化上面了。于是我常常自以为是的从作者增加删减的桥段里面揣测作者思路的变化。比如说江南的《缥缈录》，今何在的《海上牧云记》。当然，还有这本《涿鹿》。江南自己说这是个结构主义的历史小说。出场的蚩尤刑天黄帝共工等等略有些历史知识的都会略知一二。当然这些人物在这篇小说里面，在江南的笔下，都不在是原来史书上面描写简略的那些人物了。故事的整体风格跟我几年前读过的版本相近，读起来似乎是随意的叙事中穿插了大量冷笑话黑色幽默以及吐槽，之前读过江南《缥缈录》那样沉稳大气的人可能很难想到那样的作者也能写出这样肆意嚣张的文字。但是就我来说这些都并不重要。这些都是为了掩盖这个读到最后应该是很煽情很伤感的文字。之前我也说了，这本书在我的书桌上面沉寂了很久。我之所以没有把它丢到书橱里面雪藏，是因为我知道我会有重温那个故事的那一天。而我之所以很长时间都没有去读这个故事，是因为这个读完这个故事是需要些许勇气的。当然整个故事情节其实也说不上多么复杂。世界观设定也是很随意的类似紫川的那种宽设定。但是跳脱出本身的情节，正如江南自己在后记里面所写的，这是他“自己的青春祭语”。主角蚩尤的性格，不是那种传统的正面英雄，也不是那种老套的流氓英雄，更不是那种充满邪恶气息的反派角色。如同书中对于他命格的描写：“他代表着意志薄弱，幼稚，武断，固执，傲慢，疲劳过度，经济基础薄弱，爱情很勉强，痛苦而没有结果的恋情。”也许就是这其中的某些特性hit了我，让我鼓起勇气重读了这个故事，在一个昏暗的雷雨之夜我读完了它。青春的成长过程是一个自己都不能控制，一种被迫式的前进。正如同故事的主角蚩尤不断退缩软弱，还是不能守护自己爱的女人，直到无路可退。对比我记忆里面的《涿鹿》，出版的版本的结局似乎更加饱满，补叙了除蚩尤之外其他人物的结局。当然这个故事最后就是一个茶几，所以不要希望太多的洗具。我最后仍然还要自以为是地说，因为这本小说本身就是作者本身一系列情感的反映，那么对比前后两个版本，也多少可以反映作者情感的变化了吧。关于爱情，关于友情，关于事业。大概都可以进行一些粗略的解读了。

4、这本书看完了一遍，又是一个令人郁闷的故事和结局，好像人老了，就喜欢看郁闷的。整本书都充满了恶搞和无厘头，看前半段，甚至还有些此间的感觉，几个少年，在蓝天下，在涿鹿城里，过着虽然贫苦但是快乐的日子，看着看着，也真的在怀念自己的童年，也是阳光灿烂，无比快乐和单纯。但是这并非这本书的重点，这本书的重点是几个少年和成人世界的对抗和无奈。我一直觉得，这完全是人类社会本身决定的，许多规则，本身就是社会的主导者成人所定，后人只有遵照的份，很不公平，但是没有办法。书里的主角蚩尤，一个单纯的少年，每天思考的都是些天为什么下雨，水为什么向

东流，人为什么会死这样的问题，他穷，但是他有朋友，他苦，但是他有知己。如果这本书能一直这样下去，我也会很喜欢，看了也很舒服，但是无奈的事总是有的，接二连三接二连三，虽然一直还是有搞笑的话语，但是话语下的无奈已经远远盖住了字面的意思，反抗终究没有进行到底，因为蚩尤犹豫了，我不觉得这个犹豫是可耻的可恶的，虽然它导致了更悲哀的结局，但是在现实中，面对那些鸟事，我们还不是要考虑很多，考虑的结果也都是退让和犹豫，对抗整个世界，不是一件轻松的事，所以我理解他的犹豫，他的退让，他很简单，他只是想和朋友在一起，只是想继续蓝天下的生活，即便不自由即便依然困苦，但是退让的结果是他失去了一切，云锦，，，，，朋友，，，，，，，，，，，结局是注定的，也是江南安排的，现实中的退让和无奈更多，有的时候也是必需的，谁让我们活在成人主宰的世界，如果人都是倒着成长，世界由小孩决定。。。。还是太幻想了，现实终究是现实。这本书乃此间和上海堡垒以后，江南最用心的一本书，看得出来。十二岁的蚩尤：“天为什么会下雨？”十岁的云锦：“下雨，是因为云在哭。”蚩尤：“大河为什么往东流？”云锦：“大河东流，因为它要找太阳的家。”蚩尤：“人为什么会死？”云锦：“可是人有什么活着呢？”。。。。。。。。。

5、我终于读完了江南的《涿鹿》很早以前在少女风格十足的杂志上读他的《一千零一夜死神》，懵懵懂懂明白了些什么，成长是以牺牲作为代价。而他的一本又一本书，《缥缈录》、《此间的少年》，诸如此类，尽管我也未曾翻来覆去的读过，却也明白，他在用不同的故事，不同的背景，告诉我一件事，成长是以牺牲作为代价，不管这代价是你甘愿，或者被迫。蚩尤是个质子，神龙部炎帝的孙子，他的父亲兄弟，统统在黄帝一统江湖的那场与炎帝的战争中，埋葬在涿鹿城下。而彼时，他只是一个浑浑噩噩的少年，跟着风伯雨师混吃混喝。哦，对了，他还有一侍卫，传闻中风流倜傥勾走一片寡妇心的刑天。质子的一生不是为了父兄的一时狂乱而被斩菜市口，就是归乡吧。而他不必担心，神农部也就只剩下他那个沉默的爷爷，无论是造反还是归乡，跟他好似半毛钱关系都没有。他白吃白喝欠人一屁股债，面对危险每每脚底抹油溜之大吉。而他却奇怪的为了个小妖精，掀了赌坊，明知前途凶险，却还是掳走了那小妖怪魑魅。小妖怪的姐姐是魍魉，后来魑魅爱上了蚩尤。蚩尤像个忧郁青年，会喃喃自语些奇怪的问题，比如“天上为什么会下雨，大河为什么往东流，人为什么要死。”雨师风伯都在无言以对之后大骂他“呆子。”只有那个叫做云锦少女，告诉他所有答案。“下雨，是因为云在哭。大河东流，因为它要去找太阳的家，人会死.....可是人又为什么活着呢。”那些时光多么美好，他们可以在仓颉的学堂捣乱，在初雪的草地上并肩行走，听疯子共工讲评书，打打闹闹。嬉笑的时光都在，一直在。曾经，他们以为，所有的诺言，真的长大了就可以实现。可后来呢？发配、造反、背叛、云锦入宫、蚩尤疯了、刑天没了头还挥着干戚。蚩尤成了狂魔，他和黄帝拼死一战，却输给了自己的心，而讽刺的是，那个老态龙钟的黄帝，竟然，想到了自己的少年。最终自然是历史记录的那样，蚩尤战败，黄帝一统天下，做了真正的皇帝。而我，一直在读云锦在后土殿上的最后一幕。黄帝得意地笑，这是他拥有的宝贝，他喜欢子民们羡慕的眼神。“王妃，站在这里就可以了，”身后的使女小声提醒，“现在下面所有人都在看您，向他们招手吧。”云锦默默点头，顺从地举目四顾。她目光所到处，每个人都觉得王妃正温和地凝视自己，让他们感激得想要俯拜下去。“你们退后，”云锦对使女们说，“我要和他们说话。”她挥开使女们试图阻拦的手，用脚尖试探着高台的最边缘，踏前一步，像是只凌风欲举的白鹤。“肃静！王妃有谕！”旁边的司礼大臣急忙说，台下无数双眼睛眨也不眨地看着高台上的黄帝妃。“你在么？”沉默了很久，云锦对台下说。司礼大臣脸色苍白，不知道自己是否应该向台下的民众宣讲王妃的谕示。而台下一片寂静，所有人都听见了云锦在说什么，可是没有一个人明白她的话。“蚩尤！”云锦对台下喊，“我知道你肯定在这里的。”涿鹿城的民众们想起了涿鹿四害之一的刀柄会和那三个叫人恨得牙痒的害群之马，黄帝妃在新婚的大典上呼唤这个男人？文武大臣都脸色苍白，就像司礼大臣，而黄帝的脸青得像块铁板。高台下依然保持着安静，云锦银铃一样的声音带着强烈的魅惑，让别人不忍心打断她。“蚩尤，你出来！”云锦说，“我有话对你说。”每个人都屏住了呼吸，他们转头看着身边的人，无声地寻找那个叫蚩尤的男人。很长时间过去了，一个小小的骚动打破了寂静，有人“哦”了一声。观礼的人们自动分开，一个蓬头垢面的汉子仰望高台，默默地走出了人群。听见了那个熟悉的脚步声，云锦笑了起来，如同春花盛开。高台下的民众恍惚中都以为那笑容是为自己而发的，绝不是为了那乞丐一样、浑身散发着酒气和腐败气味的男人。“你来啦？”云锦说，“你过来啊。”被她甜美的声音蛊惑着，蚩尤呆呆地向前挪动步子。“来啊，”云锦轻声说，像是哄一个刚学会走路的孩子，“你再过来一点。”最后蚩尤走到了高台下方，已经能看清高台上云锦的眼睛了，那双古镜中空荡荡的一片。“你知道么？”云锦微笑着，她的声音仿佛

一双绵软的手，轻轻抚摩蚩尤的耳垂，“我恨你！”风起，白衣化作了风里的一片飞花。很多事情，毕竟不是我们能够选择，而如云锦这样，热烈的爱过，恨过，将生命付出，去获得自己对爱情的完满诠释，又有几个人可以做到。我们，都和那时的蚩尤一样，是胆小的诺夫。所有的少年，不管曾经做过怎样的梦，爱过怎样的人，最终都是要长大。就像是破茧成蝶一样。可是，问题在于，在毛毛虫的眼里，蝴蝶就一定好吗？我们紧紧攥着手里那在旁人眼里一钱不值的糖果，坚决的说，不，不要带走它，那是我最重要的东西。可是当我们长大了，成熟了，忘记了曾经的梦想，也会转过身，恶狠狠的告诉那些孩子，那些糖果对你不好，快丢了它。梦想。多么美好而又虚无的词，它支配着一个人不断奔跑、前行，却悄悄的逃跑，在那个少年跑了许久之后，终于忘了当初为什么奔跑。而这样的前行已经成为习惯，于是，只有身不由己继续行走，直到最后，没有了疑问，以此作为理所应当。我们都是懦夫，在寻找的路上，迷失了方向。可我不想长大。“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一切全都，全都会失去；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你的眼泪欢笑，全都会失去；所以我们不要哭泣，所以我们不要回忆过去，所以我们不要在意，所以我们不要埋怨自己。”他的声音凄厉又哀婉，轻佻又真诚，“如果你爱上哪位姑娘，一定要好好保护她，如果有人想伤害她，你要用弓箭去射他。”

6、江南说，他在24岁的时候，写了《涿鹿》。那时正是他在美国留学最孤独的岁月，他逃了半个月的实验室课程，不吃不喝不洗不睡，把自己隔离起来，每天一万字地狂写这部小说，好似为了发泄心里的什么东西。好似为了记录什么东西，好似为了留住匆匆流逝的什么东西的痕迹。4年后，他已经是28岁的将熟男人了，他补写了《涿鹿》的最后几章。其实没有这几章，《涿鹿》也已经是一个有了结局的故事，补上的是另外一个版本的结局——或者说，另外一个形式的结局，因为，死的人还是死了，破灭的并没有被复原。又为什么要补上呢？是为了补偿，还是为了缅怀？《涿鹿》写的是蚩尤的故事，在这个故事里，蚩尤是炎帝的孙子，炎帝一脉最后的骨血，被送到轩辕皇帝手下作质子。蚩尤是一个本性软弱善良的少年，内心深处却藏着足以毁灭世界的恶魔，当他发现自己无论做对做错都挽救不了身边的人，他就爆发成为彻头彻尾的狂魔——就像阿苏勒。而他作为一个身处遥远异乡的质子，带着与生俱来的孤独，只有一个女孩儿能够走进他的内心，成为他“此心安处是吾乡”般的归属——就像姬野。他和其他几个部族的质子一起在涿鹿城里为胡作非为，一起奔逃，在那时候总是很蓝的天总是过得很慢的日子里，他们总是在城里奔跑，就像姬野、阿苏勒和羽然他们惹事生非之后在南淮城里奔跑——就像《九州缥缈录》。他并不是独自一人在涿鹿城里，他身边还有一个不靠谱的神将刑天，还认识了一个不靠谱的大叔共工，这些人在一起说着白烂话，演着时而很酷很拉风时而很糗很丢脸的情节——就像《龙族》。蚩尤也是一个衰小孩，一个一点点被夺走手上有限的拥有，一步步被逼到悬崖边，当一无所有时才悲愤反击的衰小孩——就像路明非。《涿鹿》里有许许多多江南的痕迹，就像一条植物的根，在每一个节疤上长出一个新的、完整的、代表性的江南的宏大故事。24岁时写下的这部很长的小说，一点也不完美，有突兀的情节，有生硬的转承，有拖沓的描写，但文字里澎湃着只有那个年龄才有的热血汹涌，突兀、生硬、拖沓和诸多不完美都是青春的特权，不知该向谁发泄的不甘和愤怒在年轻的血管里狼奔豕突。年轻的时候，我们也会问：“天上为什么会下雨？”“大河为什么往东流？”“人为什么会死？”我们也会反问：“人为什么要活着？”我们也想像过抱着心爱的姑娘，或者被心爱的少年抱着，放佛天地间只要拥有彼此一切都不再重要，“只是要一个蜗牛壳可以居住，哪怕再小，他会觉得安全，然后静静地睡着。”我们也发誓要捍卫自己的感情，“如果你爱上哪位姑娘，一定要好好保护她，如果有人想伤害她，你要用弓箭去射他。”我们也伤害过爱我们的人，“相爱的人心里都有一种残忍，那种残忍叫他们去伤害他们爱的人，如果那个人伤害了他们。即使为这报复付出更惨烈的代价他们也愿意，只要看他难过，看他悲伤，即使于事无补。”那不拘古今中外的写法，在《涿鹿》里也能看到《水浒传》和《罗密欧与朱莉叶》的东拉西扯，只图逞文字一时之快的搞笑用词，都是年轻的标志。让人回想起年轻时看的《悟空传》，也是同样的天马行空，笔走龙蛇，墨落山河，神光万里。这倒又扯出另一段无头公案，当年一起并肩奔跑过的兄弟，现在还能不能亲厚如昔？江南，今何在？曾经付出的成长的代价，曾经做过的美梦、犯过的傻、聊过的闲天，都成为植物根上的小节疤，混合在其他养料里一起，渐渐长成新的枝条。长成《九州》，《龙族》，《九州志》。在美国深夜里对着窗外空旷马路奋笔疾书的年轻人，现在已经忙得不可开交，心中若有愤怒与不甘，也学会了不用伤人伤己的方式表达。我，已经有一阵子写不出发自内心的文字。不管是巴黎游记，还是最近的博客，写完自己都不甚满意，总觉浮皮潦草，打动不了自己何以打动别人。直到看完《涿鹿》，才又听见自己心里汨汨流淌的情感，又在指尖集聚足够堆砌、乐意繁复、可以下笔千言不怕离题万里的文气。这才是我。这就是江南。这是《涿鹿》，从技术性的角度说不上绝好，却可

以敲响心里懵懂轻狂时常常响起的声音。那时我们无知，但也无畏。那时天还很蓝，我们在蓝天下奔跑。

7、两年前追着《红豆幻想1+1》只为早点看到那群奔跑在涿鹿城中的孩子最后怎么样了，那种等待下一期杂志到来的心情到现在还是无比清晰。两年后拿到厚厚的《涿鹿》实体书却再也找不到静下心来一字一句仔细研读、精彩之处还会停下反复品味的心情了。不是江南的文字失去了当初的魔力，而是看书的我不再是当初的那个年轻的孩子了。我承认，虽然时过境迁让我心理上老去，但是看到江南苦心孤诣堆积的文字还是让我伤感了一把；我承认，虽然我已经从杂志上看过了实体书前十分之九的内容，我还是会在某些地方狠狠地心疼、在某些地方静静地流泪；我承认，江南已经成功地扭转了我自小学时期就根深蒂固的蚩尤的形象——当然，还有那个伟岸的黄帝。我承认，江南“江氏随笔”的跋还是对我秒杀，看到“写到这个故事的结局，有件东西在我心里破灭了，我却至今不能准确地说出那是什么。只知道那是很珍贵的。”我还是习惯性地难受……江南真的不容易，他试图用《此间的少年》、《上海堡垒》、《涿鹿》……来祭奠自己那或精彩或不堪但是已然回不去的青春少年，这是何等的困难、何等的痛苦！所以每每从江南的文字中嗅到自己青春年少的清香，总会对这个男人肃然起敬，由衷地喜欢！（抛去他和猴子的决裂）所以，虽然我憎恶悲剧，虽然我痛恨虐文，然而看完这个故事后我还是给了五星。但是，五星不代表他的文字就是无可挑剔，更不代表我对故事的喜欢。江南，你不该把序给扣留在自己的硬盘中而使读者少了一个更加了解这个故事诞生背景的机会。江南，你不该生硬地给每一个章节取上一个词不达意的中文名字，更不该再跟上一个驴唇不对马嘴的英文名字。江南，你最最不该的，是修改多次最后定稿还是把整篇小说中最让我心动的句子给改了。当魑魅劫囚车反被大鸿阳罡所伤，蚩尤那个呆子掂着一块土砖大吼：“敢打她？你他妈找死！”这一声怒吼多有力、多有男人气概！可是，你翻开实体书第160页引号中的是什么？“你妈叉！还打她？没完啦？找死啊？”这是什么？当时有那么多时间说这些话么？这一个感叹号和三个问号就更有戏剧感了？——江南，你错了，你真的不该改成这样。又：1、同公子木，我不喜欢蚩尤这个人物。2、在云锦和妖精中间，我想我会选择妖精。3、整个故事中最喜欢的是刑天和风伯——一个有情有义，一个义薄云天！

8、昨晚重读《涿鹿》到深夜，这本书是江南最任性的一本书，写了一个懦弱的少年困在昏暗的涿鹿城里的故事。我总觉得书里应该有一句话，但怎么也找不到：我想打破这座城，因为它将我困住。懦弱的少年终于因为自己喜欢的云锦的死而爆发，倾尽所有去报复去毁灭不惜伤害无辜。但当最后他的对手在他脑海中放入他爱的女孩的形象时，爱战胜了复仇，他决定自杀救世弥补自己犯下的错。当他看到他和云锦可能的幸福时，那一瞬间发生的事情简直深不可测。这本书里有多少困惑不甘、焦躁愤怒、自我怀疑否定，又有多少年少的梦想与憧憬、友情与爱情。涿鹿这座城困住的是我们不安想要成长和自我实现的灵魂，也承载着美好而充满热血的青春。有人说这本书写的太自我因此并不是一本好的小说，可我觉得这是江南最真实真挚的一本书，也是让我深有同感的。我们被困在北京城中，困在办公桌前桌前，困在日常琐事的围城里，困在“好好干正事”的自我约束中。一天十几个小时，一周至少六天，这座城好压抑，压抑了我的自由，压抑了我对日常事务的兴趣。外面的世界这么大这么广阔，好想逃离，想去看看丰富而有趣的人生。可是这里又有我确实有我最美的青春年华。最努力的做一件事情，最爱的人，和朝夕相伴的朋友。所以我非常喜爱和理解这本书，它说出了我们的心声，但是是以一种更美的方式。艺术是最温柔的面纱，让日常的生活变得朦胧美丽。

9、要怎么来说这本书。如江南在这本书的后跋中写的：这部书纪念我那已经成为过去式的青春少年。很多人认为江南写的是言情。好吧，我鄙视这种说法。就如同这本书，虽然你无法无视云锦与蚩尤的爱情，但是，让我最欣赏的是风伯雨师刑天蚩尤这群烂人的感情。打酱油也打得痛快。或许这与我骨子里的疯狂冲动有关，即使他们游手好闲不学无术，即使他们拉帮结伙成为“涿鹿四害”，即使他们一次又一次地失败，我依然无可救药的跟着他们热血沸腾。他们反天反地反强权。我无法定义这种行为的正义性，但是无所谓啊，哪有那么多的时间去磨叽去分辨？只要做过了，不曾后悔，这就够了。风伯说：“我只是来帮衬兄弟的”“相比起来我们是这战场上两个多么无谓的人呐！”“可是人生在世不能不讲义气啊！”喜欢配角一直是我的怪癖。或许风伯真的是个配之又配的配角，甚至作者都没有给他安排一个爱人。连魑魍这个小妖精都有。可是，他是目的最单纯的那个，因为我们是兄弟。因为我们是兄弟啊！！不过八个字的一句话，却是托付生死的信任。当风伯和雨师认为蚩尤死掉的时候，那种悲伤，你有过么？你体会过么？失去了就是失去了，不会再回来。不会再和你一起吵闹打屁，不会一起嚣张跋扈。海一样深的悲伤却不知道怎样发泄，只能被无声地吞噬。（还好，蚩尤没死。否则，我会把书撕掉的。）这本书有中英两个版本的目录。“不周山”那一章的英文题目是



“Everyone Has A Monkey In His Heart”——每个人心里都有一只猴子。或许单独摘出来会很好笑，很无厘头。但是读完这章里的故事，会想到，你心里的那只猴子。一只陪你挨打，陪你抽风，陪你失落，陪你张狂，陪你高兴，一直跟你不离不弃的猴子。江南的感觉和今何在有些像。都是写武侠写得很好，人又很强大。（反对的人不要打我）比如说他们一起写的那套《九州》。虽然说的粗俗一点，就是打群架。但是打得很痛快。不顾一切的实现梦想，哪怕最后，什么都没剩下，一切都变成焦土。但是，自己为此努力过，奋斗过。在这个过程中，有一群烂人一直陪着你，疯狂，鲜衣怒马，不曾后悔。

10、首先 涿鹿里面最让我记忆的是奔跑，在涿鹿城里撒腿奔跑的刀柄会……然后 想到了不知是几年的高考作文题——行走在消逝中……于是有了这样的题目……这又是一个荒诞的改变…和《此间的少年》手法类似，但是所要表达的东西却完完全全的不同……蚩尤，只是一个懦弱的敏感的孩子，让我想到了吕归尘。而雨师和风伯则是两个傻乎乎的懵懂少年，这样3个可怜的质子，寂寞的想去吸引别人的注意，傻乎乎的成立了一个帮派，就像我们小时候爱干的那样……无能为力的做着一些自以为潇洒的事情……然后一些人出现了：云锦，魑魅，魍魉，共工等等…故事渐渐向历史发展，最终导致了蚩尤和黄帝一战……其实我一直不喜欢蚩尤，那么软弱，那么敏感，但是每次看到蚩尤，就觉得看到自己脆弱自己的自己，是否每个人心里都有一个蚩尤，脆弱的，软弱的，懦弱的……就像一个永远长不大的孩子，思考着那些没有人能解答的问题，日复一日，多么没用的一个孩子……再看云锦，安安静静孩子，天使一样的，给我的感觉就像羽然小时候，玲珑的~和蚩尤想着一样的问题，突然想到一句话“只有怪物才能理解怪物”这样看来，她和蚩尤还真的是绝配了……还有共工，这个号称自私的人，但是试试上他不去昆仑，就是因为牵挂，不要惹怒一个了无牵挂的人 否则可能连自己是这么死的都不会知道……至于刑天，这个看似神经大条的花花肌肉男，确实最痴情的孩子……其实最让我感慨的就是刑天……还有魑魅，这个不顾一切的女妖怪，魍魉，这个以为一切都会好起来的可爱的小鬼……第一次看的时候没有太过注意魍魉，但是最近一次，却震撼了……“魑魅，你死了么？”小妖喃喃地说，“我还以为永远都不会有这样一天，我看着你死了……”他的胸口裂开了，惨白色的肋骨伸长，仿佛一个纠结的笼子那样的包裹了他的身体，他的腿上的皮肤也裂开了，那是因为他的腿骨在飞快的生长，他的后背裂开了……“因为魑魅死了，我很难过。”“可是我是个妖精”“妖精难过的时候杀人就可以了！”……所有的一切都不能回来了，一旦选择的这样的一条路，结局就已经注定了……所有人都那么寂寞，寂寞的人寂寞，不寂寞的人寂寞，人人都是一样的……只是有人选择逃避，有人选择抗争，蚩尤他生前选择了逃避，死后开始了抗争……而我们……选择了漠视之 所有人都死去了 云锦 魑魅 共工 刑天 雨师风伯 蚩尤……历史只记住了黄帝……一切的一切……奔跑在消逝中……

11、只想说，我不知道登在幻想1+1上的版本是最初版还是单行本上是最初版本，总之，相较于原刊杂志，所做的修改确实有些没有必要。我记得两年前拿到07年夏季刊的幻想时，看到涿鹿开篇时九天玄女让大家不怕不怕，就已经做好了再次被江氏柔情打动的准备了。后来果然不出所料，依旧的好莱坞式精神分析类主角，依旧的残酷青春，依旧的笑与泪。连续三个月的等待哪怕是一个悲惨的结局，依旧觉得等待值得。后来拿到江大亲签的单行本，重读那个令人向往与暗伤的故事，发现很多修改的痕迹，起初激动，因为终于不似上海堡垒那样，为了迎合出版仅仅把时间更改，把“米老鼠”换成“卡通牛”。发现很多当初的如同轻小说段落的笑点被弱化了很多，我喜欢从前那样的笑点，黄帝喃喃地吐槽，蚩尤痴痴地吐槽，就已经足够了。可能是为了更多思维不是那么跳跃的读者考虑，于是很多悠长的如日漫的笑点被篡改或者删除了。比如黄帝在看到风后的怪异打扮时那句“你爹死了”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唱社戏啊”这么没煽动力的台词。风后爹爹的金瓜大锤也不见了，类似的情况还有很多，一时想不起来了。江大是不是在怕读者不能感受初成品时每个人物那份难以言表的心情？于是很多台词添加在字里行间，比如云锦公主的心理描写。自以为那个眼睛像古镜般深邃的女孩是不需要强加心理描写的，仅仅是每个动作和每个俏皮的细节，已经足够了，这一点上，林澜依旧是最好的例子。刑天砍了红日的脑袋，他没有必要去和少主解释为何这么做，他是个内在温柔的男人，不会去做无谓的解释。如此这般吧。曾经我最喜欢的黄金配角风伯雨师呢，他们的性格其实没有必要分离得那么多，他们是弗雷德乔治，只是双胞胎兄弟而已。不需要多些描写分清楚界限吧。应龙和英招在我心中也差不多啦，这种配角多了，一种性格就够了。加了很多蚩尤的内心独白，某些地方还是有一定的作用的。总的来说这依旧是继上堡后最喜欢的江氏作品，特别是当发现江大义愤填膺的最终章时，总觉得两年前那个已经接受但依旧在犹豫的故事，可以继续发展了。当士兵乙开始吐槽的时候，当风伯

雨师归队，当魑魅重新坐在蚩尤的肩膀，我知道这个故事还没有结束。就算我依旧知道那个残酷的结局，宁愿有另外一种结束的方式，至少可以不是那么悲凉，可以战死，了了兔子的心愿。总之还是值得重看的。

12、“靠一支笔，或者说键盘，杀出一条血路，对着无数读者呐喊，告诉他们我的追求。我希望写出我心里最真实的东西，不模仿，也不参考，真实锋利，像是刀枪剑戟。”对江南而言，他写作的最大愉悦是不让喜欢他作品的读者失望，“我希望回报他们，希望讲故事的时候他们能坐在我身边聆听。我要讲述我们的成长，写出读来不能抑制悲喜的小说，纪念我们曾经都向往的‘爱和自由’。”这两篇神话对我而言就像是打开了一扇门，有种踏足在辽远古代洪荒大地上，看着古代部族的英雄们或奔跑或战斗的震撼，有一种壁画般的美感。一开始写这个故事时，我就想到那个名叫蚩尤的狂魔，他有着悲伤而苍茫的眼神，提着沉重的战斧，站在公元前5000年的大地上眺望，流水在他脚下潺潺流淌。

13、很不忍心的给这本书评了还行，读完这本书，我发现原来前后修订7年的噱头，并不是成就这部作品的原因，而7年断断续续的写作正是毁掉这部作品的黑手。故事有一个华丽的背景，传说中确立黄帝正统的涿鹿之战。故事有一个霸气的主角，传说中数一数二的旷世魔王。华丽的背景让我以为会有一场气动山河的战斗，霸气的主角让我以为会有一场淋漓的爱情。然而没有，有的只是主角在华丽的许下誓言后可悲的背叛。对爱情的背叛，对友情的背叛，对千千万万个死去的活着的生命的背叛。江大让蚩尤滑稽的装作失忆去演绎一场貌似无可奈何的爱情。对此江大做出的解释是，蚩尤本身是一个懦弱的孩子，因为懦弱他在逃跑成功后选择了自首；因为懦弱他在共工浴血奋战之时开城投敌。因为懦弱，他看自己的爱人被黄帝抢走却装聋作哑，而后毫无意义的鬼神般怒号。或者有人把这懦弱归咎于善良，在见证了死亡后害怕死去更多人的善良。可是这一切说的通吗？凯旋之章是一个分界点。这个分界点如此鲜明，让蚩尤判若两人。前一刻为了爱自己的女孩可以砖头对赤炎勇斗神将，后一刻面对自己爱的女孩声嘶力竭的呼唤麻木冷漠袖手旁观。前一刻许下了少女为之春心荡漾，少男为之血脉膨胀的誓言。后一刻却装疯卖傻把这一切忘的一干二净；前一刻为了一个素昧平生的夸父公主可以忤逆铁虎卫跳河救人，后一刻却开城投敌眼睁睁的看着风伯雨师发配黄河生死未卜共工铁索穿肩命悬一线还称自己已经尽力。不要告诉我说蚩尤救魑魅是因为她有生命危险，不救云锦是因为她富贵在前，他可以因为傻不明白云锦对他的爱有多深，但不会因为傻看云锦被不喜欢的人糟蹋。不要告诉我说那海枯石烂的誓言只是懦弱的孩子一时的狂言，如果这失去云锦的哀怨可以让他化身厉鬼浴血奋战。不要告诉我说蚩尤见识了太多的死亡而放弃了抵抗，他明白风伯雨师以及五万叛军被发配黄河必死无疑尤其是在铁虎回答了他发配就是要你们死之后。是的，蚩尤一切都明白，他只是看起来有点傻，但并不是真的傻。他只是看起来懦弱，而不是真的懦弱。那挥之不去的关于大夸父死亡的梦魇，起初是他不解和懦弱的根源。但在他杀死铁虎的那一刻分明已经找到了答案。在找到了答案许下了诺言之后，本应该迎来故事的高潮，但可笑的是，江大匪夷所思的给了蚩尤一个猝死，让这个心中藏着狂魔的少年违背本性的一忍再忍，忍到所有读者都不能忍了他还在忍，直到爱自己的人和自己爱的人都死完了终于不忍了自己也死了（魑魅魍魉是妖精.....），然后从坟墓里折腾出来大闹一场。据说涿鹿前后修订四年，其实中间有四年的空白期，我很怀疑‘凯旋’之前是四年前写的，之后是四年后写的。所以我所看到的是，一个英雄在摆脱了心魔找到了爱情之后终于要走出摇篮踏上沙场之时，江大杀死了他，以一种屈辱的方式。

14、我从来都没有想过会看到的是江南如此无厘头的文字，就像一个人无比正经的抽风。无数画面在脑海里盘旋，时而桀骜时而狂放时而热泪奔涌血脉贲张，却又柔若无骨形容飘忽。一口气读完《涿鹿》，就像写他的江南一口气那么写完一样，我感觉自己要把自己放逐在无尽的盘旋和疯狂中了。涿鹿之野，就是人心底放逐自己的那片不羁的原野。突然想起2005年，尤豆送我的《悟空传》，让我有同样的感觉，我不懂什么叫做解构主义的小说，只知道在涿鹿城里疯狂奔跑的清俊少年、和他的死党们，还和他约定生死切碌碌无缘的女孩们，他们的脸上，肯定挂着和历史的风尘极不相称的稚气与洒脱。蚩尤，雨师，风伯，云锦，魑魅，魍魉，刑天，共工，上古洪荒时的名字，活生生的活在心里，把人性一个个侧面挖掘，把一头头罪恶释放。他们奔跑，欢笑，爱恋，他们撕裂，反抗，战争，他们身上，印刻着懦弱与自私，他们身上，我看到了一个个熟悉的影子。蚩尤，不是那个上古时代人身牛蹄的恶魔，却很像很像活在九州里的那个懦弱的、喜欢爆发的、清俊无邪的吕归尘，阿苏勒，你说是么？云锦，有着姬野的黑瞳眼睛，古镜一般。刑天，也许是个桃花版的息衍吧，生息繁衍，也许是神龙氏不死的精魂。最爱的，还是长腿的绝色妖精，魑魅，千年的沉寂，等待那一刻青黛色妖冶的展翅，

让我想起某个午后酒肆里娉婷而出的苏瞬卿，打着青色的油纸伞，活脱脱一株紫霖秋。回想这么多年来，从自己高一寒假第一次翻开一本飞奇幻世界的连载《虎牙》，第一次开始看江南的文字，《九州》，《中间人》，《光明皇帝》，《商博良》，五年苦盼等待，狂喜痴读，无不感叹构架之大，画面感强，结构张弛有节，唯有这一次，看完这么难过，好像历史自己在胸口插上一刀，所有过去的，所有成土的、转世的灵魂都在这一刻苏醒，振聋发聩的咆哮，动彻千年。其实，这并不是一部严肃的结构主义小说不是么，非常的无厘头不是么，那为什么我这么难过呢？唯有这次，心底的每一个侧面都如此赤裸裸，如此血淋淋。我想起书封面上挥洒的“涿鹿”两字，不是恢弘，历史已经够恢弘了不是么，只需放纵。《史记·五帝本纪》：黄帝者，少典之子，姓公孙，名曰轩辕。……与蚩尤战于涿鹿之野，遂禽杀蚩尤。

15、曾经，涿鹿的天是碧蓝的。曾经，质子们的梦和那时的天一样碧蓝。但是他们被抛弃了。现实被践踏。理想被蹂躏。然后他们成了毁灭者。扛着血色的战旗，为曾经，讨一个公道。结局是灭亡。尘归尘。土归土。或许，不会有像江南在文案中写的，蚩尤的冢上，飘着血红色的雾霭，像狂魔的战旗。趴在病榻上读完掩卷，应该是贤源同志的笔记本里放着“the rain”，让我突然想起困扰了狂魔从始至终的问题：为什么天要下雨？为什么大河要向东流？为什么人要死去？忽然我觉得蚩尤，神农部的少君质子，炎的最后子孙，是个那么敏感的人，甚者，会如四嫂笔下的有着桀骜不驯侧脸的孩子，45度仰望天空，泪流满面。但是，至始至终，没人给他过满意的回答。禅机如此的问题谁也不能一本正经的回答他说下雨是冷热空气相遇大河东流是该死的青藏高原让祖国西高东低人死是端粒的减少等等等等。云锦说她知道答案。但她死在了悲剧里。彻头彻尾的悲剧。有价值的东西被活生生撕碎了给人看。对未来的美好的憧憬。曾经，涿鹿的天空是碧蓝的。质子们憧憬着各自部族的使节带来钱币食物来解囊中羞涩，雨师们憧憬着云锦公主的爱，刀柄会的三个人憧憬着神山上的大哥大晁盖，山妖们憧憬着人间的生活，寡妇们憧憬着像刑天一样的男子来温暖自己，蚩尤憧憬着有人回答自己的三个问题，还有红豆的月亮共工的昆仑。抢劫也好，在涿鹿的小巷奔跑也好，偷肉在原上烧吃也好，他们还有憧憬的权利，幻想tomorrow is another day.而现实是，明天不是他们幻想的另一天，明天张牙舞爪的会把他们吞噬。看起来，这是典型的官逼民反的戏。那时的涿鹿天空灰暗。嘴脸丑恶的...黄帝（估计谁也不会把这个人，或者这个神，和这个词联系起来，但是思辨一点来说，历史是胜利者写的，whatever, anyway, who knows）...贪婪奸诈的四神将，凶残的将军，奴颜婢骨的士兵...为了陷害演一出白虎节堂，为了谋杀演一出野猪林，让人一看就知道在这群人的衬托下英雄会揭竿而起，替天行道。当世界将那些弃儿剥夺的赤身裸体，狠狠踩在脚下，嗤笑的看，摧毁了他们全部的尊严，此时他们化身狂魔，开始了属于他们的复仇。对风伯和雨师，复仇能让他们找回自己失去的东西，所谓权利，所谓金钱，所谓女色。而对蚩尤，他想要复仇的，是这个吃人世界本是。因为他以前就一无所有。因为，他孤独。孤独。亲人只有远在九黎的爷爷。夕阳里只有他一个人的背影，思考着属于他的问题。所以，他会在酒馆奋不顾身的救魑魅与魍魉，会拿砖头拍捉拿魑魅的神将（汗。。。），会依旧返回修筑黄河，会站在城下喊：“云锦，我回来一定娶你！”而蚩尤的失忆，正如风后说的那样，有的人不想记起，就失忆了。和《龙族》里的路明飞一样，江南把孤独赋予了四千年前的蚩尤。懂得孤独才是最深的坚韧。生活在黑暗里的人，即使是再小的光也看的清。生活在孤独中的人，即使再小的感情，也值得用自己的力量去呵护和守望。因为孤独，所以蚩尤更在乎，也是因为孤独，在云锦死在他面前，他会感到，自己已经一无所有，于是，狂魔的魂魄披上铁甲，向着涿鹿城，那个系着他的孤独与憧憬，苦难与幸福的牢笼，开始了他的复仇。孤独亦是魑魅，在妖的永恒的生命里，找寻生的意义，深爱着为她的生赋予意义的蚩尤，无悔的从永恒走向死亡；亦是魍魉，深爱着魑魅，他生的意义，来自魑魅的幸福；亦是共工，梦着昆仑，挑战黄帝。亦是云锦公主，像一棵树，爱着蚩尤，孤独地守望着冬天，死在了悲剧里。亦是黄帝吧。他不知道，在自己挥霍无度的帝王生涯里，仍然，虽然不知，在内心最深处，有着那个织席怀鸿鹄之志的公孙轩辕。孤独的最后，尘归尘，土归土。当孤独的牢笼被冲破的时候，或许那时，涿鹿的天空，依旧碧蓝。

16、我还记得云锦如折翼般的小鸟从高台上坠下，在泥土上支离破碎。我又想起羽然在地平线上展开双翼从夔羽烈王的生命中消失。她们都是穿着纯白色的衣服，伫立在心爱的男人旁边的可人儿，她们的性格又是如此的相似，都是那么决绝而炽烈。我不能明白为什么蚩尤不反抗，为什么不能带着云锦就此远走高飞，至少也要反抗下，至少也要抗争下吧。为什么能够就这样装着悲伤，假装着失忆假装着癫狂，忘记着一切。吞咽拳头很痛苦，但是和一个因你而心死的人相比谁更痛苦点呢。如果没有云锦的死，蚩尤不会从那副行尸走肉中解脱，如此懦弱的人，只有切切实实的面对爱的人的死亡才能清

醒，毕竟这还是主角模式，这时候的主角便是觉醒了，暴走了，然后开始虐杀，开始生灵涂炭，坏人得到诛灭，好人得到幸福。可是历史并没有这样，失去了一切的人，失去了支撑自己内心的人，还有什么资格幸福，没有了那个人，没有了那个会在你生病时候熬一碗芝麻粥，会牵着你的手看那风起云落，会站在墙头羞涩的说我等你回来娶我，而现在的这个让你背叛义军也要回来见的人，已经在你的冷漠下伪装下痛的双目失明，在糟糠老头的身下伸出手抓着虚无，已经是冰冷的躺在你的怀里，任鲜血四溢，任容颜扭曲，在生命的最后一字一字的吐出我恨你，懦夫。一年以前，那时候的感觉和云锦的绝望是相似的。当心里的那个人不再属于自己，背弃自己，曾经的曾经，存在的感情也一点点变质，那是不是说如果消失了，就可以忘记那悲伤了。什么都是一点点的改变，感情也是，被伤害的一定程度，死都死了，还有什么可以剩下的。小时候大人常说，我们生而为人，应有一番大事业要做，要闯荡出天下，蚩尤终是这样去做了，拥有着逆之格的人，背弃了所有，开启了那场逐鹿之战，即便结果惨烈。说是一群孩子的抗争，和成人世界的对峙，可是如果没有所谓牵线的引导，他们的世界是不是还是如往常混迹在实景游手好闲。杀杀人，跳跳舞。没有牺牲就无法得到醒悟吗。没有牺牲就无法了解这个世界的残酷吗。没有背叛离弃绝望失败就无法成长吗。如果这是必须的，那就毁灭一切吧，焚烧一切吧，让这个世界与你的梦想归尘化土，给曾经爱你的关心你的人陪葬吧。但是呢，但是呢。我们渴望的仅仅是能够在蔚蓝的天空下追逐奔跑，挽着心爱的人看那天边的云卷云舒，在清澈的河流对面看那春暖花开。终究我们还是败在残酷的青春献祭下。

17、要怎么来说这本书。如江南在这本书的后跋中写的：这部书纪念我那已经成为过去式的青春少年。我有一段时间疯狂地搜罗江南的书。从《爱死你》到《蝴蝶风暴》然后《上海堡垒》《茧》。然后去想象体会书中所写的那种无奈与热血。很多人认为江南写的是言情。好吧，我鄙视这种说法。就如同这本书，虽然你无法无视云锦与蚩尤的爱情，但是，让我最欣赏的是风伯雨师刑天蚩尤这群烂人的感情。打酱油也打得痛快。风伯说：“我只是来帮衬兄弟的”“相比起来我们是这战场上两个多么无谓的人呐！”“可是人生在世不能不讲义气啊！”喜欢配角一直是我的怪癖。或许风伯真的是个配之又配的配角，甚至作者都没有给他安排一个爱人。连翘翘这个小妖精都有。可是，他是目的最单纯的那个，因为我们是兄弟。这本书有中英两个版本的目录。“不周山”那一章的英文题目是

“Everyone Has A Monkey In His Heart”——每个人心里都有一只猴子。或许单独摘出来会很好笑，很无厘头。但是读完这章里的故事，会想到，你心里的那只猴子。一只陪你挨打，陪你抽风，陪你失落，陪你张狂，陪你高兴，一直不离不弃的猴子。江南的感觉和今何在，树下野狐有些像。（反对的人不要打我）就像很多人一起写的那套《九州》。粗俗一点说，就是打群架，但是打得很痛快。不顾一切的实现梦想，哪怕最后，什么都没剩下，一切都变成焦土。但是，自己为此努力过，奋斗过。在这个过程中，有一群烂人一直陪着你，疯狂，鲜衣怒马，不曾后悔。

18、对于《逐鹿》，毫无疑问这是江南最文学也是最个人的一本书。我要怎么说这本书呢？他是有关那个人自己的梦想、自己的过去的回放。他是写给自己看的。蚩尤选择了投降，因为他无法承担兄弟们的死亡。但是他也忘却了，活着比死去更可怕。江南自己是选择了怎样一条路呢？只有他自己知道了。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哈姆雷特，但是碇真嗣并不是每个人都有的。我有一个蚩尤。就在那被封印的过去。

19、《路史·后纪四》说：“蚩尤姜姓，炎帝后裔也。”摘抄一小段（摘抄原文，可直接跳至最后）：“假设你是蚩尤，现在你心爱的女孩死了，你为你的错误而追悔，可是事情已经如此了，时间也无法逆流。你能做的不过是发狠地喊出“我杀了你们”这句话，用对黄帝的仇恨来掩盖对自己懦弱的痛恨，拾起刀大吼着往高台上冲。黄帝的手下举着沉重的钺扑向了，你被千千万万的云师武士围住，哦不，不需要千千万万，只需要几百个人。你冲不上去，你只是个普通人，不能一骑当千。你被砍中了一刀，后背火辣辣的痛，浓腥的鲜血涌了出来，剧烈的疼痛和失血让你的反应变慢了，于是你被一名云师武士用刀柄打中了脸，牙齿和着一口鲜血喷了出去。你被他们踩在脚下了，被践踏，你还要挥刀，但是有人踩着你的手腕，一刀砍下，你的右手永远地脱离了身体。你的五脏六腑在破裂流血，胸骨分崩离析。此时你距离你心爱的女人和你的仇人都那么遥远，你就要被一群素不相识的人杀死。你的身边满是鼓噪叫好的人，他们为逐鹿城的四害将被除去而欢呼，他们因为你流血而享受，惊心动魄又格外销魂，就像多年前你在吊起的牢笼下，看着大夸父被斩杀，喜庆的红绸飞舞，千万人期盼着，仿佛等待节日的礼花。你的记忆渐渐地模糊了，悲痛也随着流血而消散，你在濒临死亡的时刻甚至会有些欢悦，像是回到了九黎。下午的阳光灿烂，你依旧是那个孩子，炎帝——你的爷爷——用他粗糙的大手抚摩你的头顶。你感觉到可以倚靠的人来到身边了，你把脸儿贴在爷爷粗糙的前襟上磨蹭，慢

慢地像要睡去。你再也不会睁开眼睛。整个故事结束，如果你是一个无神论者。“当失去了一切，连最后心爱的女孩也失去的时候，就该向这整个世界复仇了。典型的江南作品风格。因为那个女孩放下刀，也因为那个女孩提起刀。江南笔下的小孩都是白烂的，却又固执的可怕。而且都很孤独。不知道江南是否曾希望这世界再没有第二个人能真正看懂这故事。因为这故事本就是写给自己看的。但这希望难以实现。毕竟这世界不只他一个懦弱的人。江南在故事的跋里说：“一部前前后后写了七年的书，在不同的时间不同的城市写了它原先的故事、它润色后的故事、它的序、它的跋，期间名片上的头衔换了，工作的地方换了，住的地方换了，甚至爱的人都换了。”不过什么孤不孤独的，只要还能开心起来就好~什么小清新，才没有呢。然后很想吐个槽，最喜欢的这一小段：“当然我也有我的野心，那就是攻占了涿鹿城我就要搂着熟肉店老板家的姑娘的小细腰儿，一边亲着她的嘴儿，一边大块吃肉！”“也许她已经嫁人了。”“那我就杀了她老公，一边亲着她的嘴儿，一边大块吃肉！”

20、选择六一看这本书有种虐上加虐的滋味，直接结果就是被在学校园游会上小猫钓鱼的项目没能钓上三个来这件事突破最后防线。江南在跋里的一句话尖刻如刀割：那些涿鹿城里的坏小孩，一直用他们自己的方式来对抗着成人世界。而我做不到，所以我盛赞他们。这么些年，就算江南换了头衔，换了地点，换了爱的人，他却还是在写着同一个故事。男孩女孩，然后很多年后的故事。于是我们就不厌其烦孜孜不倦地读着这同一个故事，残忍在平静而缓慢的时间流逝里滋生。江南同学已经越来越擅长在波澜壮阔里突然插一句最波澜不惊的话直击我的心脏，或者在我已颇有泪感的时候忽然雷一句无厘头。这次看涿鹿忽然发现小说里主人公的遣词造句已经完全能与我们的日常口语对号入座。而这时，我已分不清是因为有江南陪伴的时间太长了么，还是这些日常口语没什么特别，大家都会说。这些从很久之前就开始的陪伴越来越成了一种资本。它们是安慰我们依旧未变的关键词。是那时的伙伴才能真正自如使用的密码。“铁甲依然在”不是能给每个人都带来力量。也不是每个人都会呆对着电脑很久狠狠地后悔怎么就不知道大学生幻想节的事。可是也只有自己才能知道，这“很多年之后”，到底发生了什么。终于要在所谓的实习机会面前做出选择，我不知道拒绝这个是不是拒绝成人世界的行动之一，虽然就算是拒绝也只是暂时的徒劳挣扎。只有在看跟自己根本没关系的故事才能大胆落下眼泪，若只是走在路上，就算是难过透顶也要忍住眼泪，因为没走几步就会碰到认识的人，马上收拾好微笑，点头问好。昨天混足输球，班里的男生走上来安慰，看他的笑的时候忽然有很奇怪的感觉，这样的笑容，是不是不久之后就会消失掉，他会带着另一种微笑走向他那个可爱却时常表情惊恐的女朋友，以及他们的小孩。就像蚩尤坐在树枝上晃荡双腿思考哲学问题的日子终会过去，他总要带着另一种表情走向站在未来的命运。年轻的江南写的年轻的蚩尤其实像此间里的杨康啊，足以证明当年的坑王自恋的境界。只是后来的蚩尤就开始像江南那唯一一部难懂的光明皇帝。“疯魔”的阐释，恍若是佛家的机锋。并且，我喜欢那个涿鹿和悟空传是互文文本的解释。这让我能更加眉飞色舞风起云涌地去跟身边的人讲九州分裂的故事。我仍旧相信这只是传奇中的一个高潮而已。今何在是猴子，他是江南的猴子吗？他是坚持抵抗成人世界的坏孩子吗？另，我为我今天的表现向张巴布道歉，呃，少玩了积木呢。

21、这本号称解构主义，让江南同学写了七年的小说，说实话，看完有些失望。一直记得当年初遇《缥缈录》惊为天人的感觉，恍恍惚惚七八年就过去了，等着江南填这个大坑，一直没去碰他其他的文字。后来九州天崩地裂，不管内幕是非如何，站在文字角度我始终是江南的支持者。说不清楚期待的是什么，也许是某种变化，又或许是某种不变的东西。我相信江南对文字的执着，那是少年赌上全部的热忱。但让我担忧的也正是这种无法成长的少年情怀。有人说，江南写的始终是同一个故事，讲述从一个男孩努力成长成男人的过程。可是这么多年，这个转变始终没有实现，无论在作品中还是现实中。如今已过而立之年的江南，依然如故，依旧是我们初遇的那个少年，真不知该欣慰还是尴尬。《涿鹿》其实就是就是《缥缈录》的缩写，未出世的少年英雄，与青春一起奔跑飞扬的岁月，江湖，兄弟，女人，撑起一个孩子梦想的全部。因为他们年轻，所以要反抗，要叛逆，要去打自己的天下，不顾是否真的有这个必要。他们懵懵懂懂地反抗，却不知道自己要反抗的是什么，也许只是想找到一个理由宣泄过量的荷尔蒙而已，可又非要弄得山崩地裂，石破天惊。因为年轻，他们不惧怕权势和威胁，不惧危险与死亡，却害怕这个天下不需要他们拯救。搭建起舞台，确立了敌人、有了苦大仇深的理由，一场轰轰烈烈的大戏可以名正言顺的上演了。更叫人哭笑不得的是，这些孩子们还煞有介事地要演正剧，演英雄末路的悲剧，还没开始打，就先给自己设定好了失败的结局。理想是敌不过现实的，我们的少年英雄嗷嗷着，我只是提早学会正视现实而已，在我们之前无数人失败过的这条路，我们也只能如此，别无选择。可是，你看到过现实吗？你以为你战斗的是什么？你逃避的又是什么？

如果说没有单纯陶醉于流血浪漫主义，是江南比同辈写手高明的地方，可是无论是激情犹存的盲目热血，还是因期望过高而受挫的骄傲，说穿了都没有本质区别。他们都还是长不大的少年，心中始终住着一只想要拯救世界的猴子。也许不该苛责，这个世界上有太多根本没有成长起来的成年人，他们心中连那个不成熟的少年都不存在。少年们试图反抗的，就是进入这个浑浑噩噩、订满枯燥规则的成人世界。比起他们，心中有梦想的少年们还是可爱的，即使这梦想也是不切现实的。可梦终归要醒，却怕我们还来不及成长。蚩尤觉得自己要的并不太多。他是个早慧的孩子，从小就怕跟人讨价还价，遇事不愿去争取，他改不掉毛病，就只有想法子让自己安心。如果失去了兄弟，还有家，虽然不能回家，还有好朋友，朋友战死了他还能回去找云锦，云锦嫁人了还会希望她过得好……他是个聪明的男人，永远能够找到理由安慰自己的心。他只是要一个蜗牛壳可以居住，哪怕再小，他会觉得安全，然后静静地睡着。云锦是他最后的蜗牛壳。可是云锦死了，他没有壳了，像一只软体蜗牛被抛在冷硬的石头上，终于一无所有了。可是云锦，存在过吗？少年们的剧本中，约定俗成有这么一条清晰的定义线，哪些是“我的”，哪些又是“我”要对抗、征服的世界。兄弟、朋友，有时候会从线这边跑到那边，女人则不会。一旦他们认定了“我的姑娘”，就会把她看做从属于自己的一部分，她的美好是用来增添他的光彩，她的不幸则是他的磨难的一部分，她的牺牲是他对世界的献祭，她的拯救则是他为自己定义的崇高。还没老过的江南就已经固执地认定，一生中最美好的时光，必然是在我未成名君未嫁的青葱少年时。无论是失败的胜利者，还是胜利的失败者，总是反反复复讲着同一个模式的故事。白衣飘飘的少女坐在屋檐上唱着歌，她的下方是青阳少年温柔的眼。有时候我真的很同情少年们的梦想。我想如果我是个少年，大概也会有同样的幻想，希望某一个时刻会有一个女孩进入自己的生活，她应该是那样美丽、纯洁、善良，善解人意，一心一意，天涯海角都会跟着自己。心存这样一份念想，确实很美好。但是现实却没有满足幻想的义务。可怜他们把梦想一次又一次投影到身边的女孩身上，却一次又一次失望，完美的角色只存在于剧本中，现实中却总只看到笨手笨脚的他人和自己。少年们哀叹理想的女性不存在，转而责怪女性美德的丧失，却忘记了，理想的自我只能在自己身上实现。当然，单纯指责少年们是不公平的，这种角色套演的游戏，女孩们同样擅长。但是在一个男权社会，女性受到的教育更多是接受一个男性，而非选择。所以她们的幻想更容易与现实妥协，而不至有那么深的挫败感。男性对理想女性的破灭，则是与理想的英雄自我形象破灭连同在一起，他们不接受“失败”的自己，同样也把对自己的失望迁怒到异性身上。直到最后，他们终于学会妥协，把失望埋在心底，在降低的标准和现实中找到一个勉强能接受的平衡点，又向“成长”迈进一步。人只会变麻木，而不是成熟。这不是必然，而是失败。越是怯弱，越不甘承认，自欺地命名为“成熟”，其实只是失败，不是吗？因为自己的怯懦，却要世界负责。真是不开窍的猴子。梦想的江湖并不存在，可他却扭过头不听，悲哀地固守着自己的王国，也许就是一个小小的蜗牛壳。即使如此，我依然近乎宠溺地偏爱那些固执于自己梦想的孩子，虽然可以毫不客气地批评，可我承认自己心里同样有这样一个努力要变成成人的少年。所以依然喜欢江南，喜欢他的那些青春故事，天很蓝，少年们在涿鹿城中追逐奔跑，姬野拎着十二把钢刀平静地说阿苏勒我来救你了。

22、未看到结局的时候，我以为作者想告诉读者很多他发现的关于生活的道理，因着功力不够深厚，道理太多太凌乱，所有都变得浮在纸面上一样浅薄。而最终，蚩尤也没有敌得过命运，没有敌得过人心。等到蚩尤抱着云锦的尸体冲进太庙的时候，那些所有不够深刻的生活的道理忽然汇聚在了一起，变成了最残酷的刻在青春上的刀。不够深刻的，也是青春。最后赢的不是黄帝的所谓天命，赢的是残酷淡漠的成人世界。青春就像蚩尤一样，拥有高贵的出身，神奇的力量，拥有友情、爱情，正直却怯懦，即使看得破成人的阴谋又能如何？即使拥有足以相对抗的力量又能如何？始终没有那么冷硬的心。终于青春惨淡地败去，至多留一腔怨气。

23、“Everyone Has A Monkey In His Heart”之所以用这句话做标题，不过是因为在《只是爱未讲》中看到的这句话是我看这本书的初衷。现在还谈五黑框确实有点傻逼，但是我还是一厢情愿的相信这句话是他写给他的情书。无关暧昧，只是关于那些青春年少的梦想，那些信誓旦旦的承诺。看之前就看到有人说它的互文是悟空传，我不懂什么叫做结构主义，在我看来两者都是对神话的另一种演绎，或者说，就是同人。看到书后面的跋，作者说这本书是他情绪的宣泄，那个姜姓少年在他心中哭泣与咆哮。读九州的时候觉得《羽传说》远不如《缥缈录》，但同样的，《涿鹿》也远不如《悟空传》。江南太细腻了，这种细腻让读者更容易接近人物和故事，更容易陷入作者所营造的那种情绪当中。但这种细腻有时又太匠气了，缺乏神来之笔的惊艳。整本书中最动人的是共工讲的那个共工和猴子的故事，很短的篇幅，我们不需要知道那是一个长得怎样的猴子，那又是一个有着怎样故事的共

工，但我们知道，那两颗寂寞的心把对方看得比天更高，生命更重要。读完《悟空传》我心中是一种强烈的震撼，是一种向世界宣战的执着与狂妄。而读完涿鹿，我心中只有淡淡的忧伤，还有一声终于解脱了的叹息，是真的觉得这个故事被拖得有点长，可能是无关痛痒的废话真的太多了。或许作者是想咆哮吧，但他的咆哮怎么看都只算抒情。倒是不赞同说蚩尤是金蝉和悟空的合体，蚩尤说到底是一个懦弱的孩子，变成狂魔不过是因为退无可退（其实我觉得比较像仙三里的蓝葵和红葵，就是化成一个人格保护另外一个嘛。），给他一个蜗牛壳他就能一辈子在里面安家。而悟空和金蝉是出自骨子里的狂傲，是宁折不弯的人啊。云锦那样的女孩永远是大部分少年心中的梦中情人吧，但是我独爱魑魅这个爱恨洒脱的妖精。所以我一厢情愿相信蚩尤是喜欢她的，她也是这么骗自己的吧。

24、此前给江南下过两个按语，其一，“江南的所有小说，莫不过都是爱情小说。”其二，“分析江南的小说要用分析好莱坞电影的方法。”如今看来还是应该略有调整，毕竟《涿鹿》跟其他的书十分不一样。读过之后感觉，第一句按语大约要把“爱情”换成“青春”。当然我是在英语的意义上用青春这个字——青春是化冻的沼泽，“你以为年轻是件好事么？”青春是挣扎，挑战，而一个更有趣的事情是屈服——无论在80后小说那里或者在江南这里，不用引用我对江南的长篇访谈的观点了——只是引用标题：“江南：青春是一个不断屈服的过程”。而问题在于是谁的青春和什么样的青春。在江南这里，永远是一个男孩子——原谅我用这个词，请比照一下郭老师的“孩子”就知道问题所在了。江南这里的男性叙事主体非常清晰。甚至连《喷火大怪龙的一天》这样的文都概莫能外。这个可以参看夏笳的著名批判文章《江南作品中的女性形象》。再参考劳拉·穆尔维“凝视”的概念，我想这个解读路径就比较清晰了。当然再引用一点结构作者论的分析方式，蚩尤-姬野-吕归尘-乔峰-江洋-甚至死神（《爱死你》）的形象形成了江南要写的那个人物——那个从男孩成长为男人的唯一的叙事主体，或者说是视角，莫雨笙所谓“伪第三人称”视角，于是作为一个评论者便可以发现这个有趣的书写脉络。看看这些人的挣扎和“成长”，你会发现所谓“成长”真的不是一个好词，虽然我一度发明了一个叫做“一切为了成长”的表述，但是现在看来，对这个词的理解必须在青春期之后——换言之当我或者江南终于长成大叔的时候才能明白。于是《缥缈录》第三部的矛盾之处便可以理解，因为华丽的天下名将或者大叔们作为少年们的互文或者镜像存在，这种主体指认的转换倒是能够印证到江南的个人生命经验之中。所以对《涿鹿》的解读便变得有趣起来。江南以版本多而著称，如果考察涿鹿的所有版本，那便是江南从24岁到31岁的7年的变化，这会成为相当有趣的一个点。我仅仅是比较了一下07年7-10期幻想1+1的连载版本就能看出一个大概。不过另一个需要指出的是，戴锦华老师提示我，江南的写作事实上延续的是王小波这一批所谓“海外中文写作”的脉络。《此间的少年》便是如此，当汉语不再是日常交流语言的时候，于是某种可以被视为“狂躁”的语言风格就变得可以理解了。不过在我看来，《涿鹿》的语言风格，比起王小波来，与冯唐更接近——所谓青春文学，所谓少年的成长。而另外一个有趣的事实是，《涿鹿》真正的互文文本是——《悟空传》。且比较一下魑魅和紫霞，比较一下刑天和天蓬，比较一下江南在单行本给出的第二种结局和今何在《悟空传》全本最后的《五百年后》，我想这个关系是非常明显的。蚩尤大概是某种意义上金蝉子和悟空的一个合体。我说这一点是技术层面的分析——江南似乎在回应某种价值评判。然而从《此间》来看，这种被称之为“解构”的东西却又并不新鲜。《涿鹿》的价值或许在于江南小小地发了一下疯。如果做一点症候阅读，倒是可以从江南的小说里看到某个一以贯之的思维方式。无论是天驱和辰月，还是这里的蚩尤和黄帝，这种二元的结构模式还是延续的。缥缈录虽然在后几卷出现了一些看似是第三方的力量，然而归根到底都是“秩序”和“混乱”的对抗。然而江南笔下的人物却最终无一例外臣服或者认同了秩序或者说是权利。而另外一个有趣的点是，江南从来不写绝对的胜利和失败，而是喜欢去书写“失败的胜利者”和“胜利的失败者”，这种不无自我矛盾的表达或许也提示着某种当下的复杂现实。

25、也许，江大自己挺喜欢。犹豫，在“很差”和“较差”之间选择了“较差”。不管怎样，还是第一时间买了此书。前半部的搞笑情节还是不错的，后半部实在看不懂。

26、现在每天宅在家真的是不晒太阳干发霉啊。不过唯一的庆幸还是有江南大人的《涿鹿》陪伴。又是一部让人泪如雨下的佳作啊。反正我是情不自禁的泪流满面了，虽然这些情节真的都是俗套到已经用联想都能猜出结局。这部书里我个人最喜欢的应该是魑魅了。【我长大了要娶魑魅做老婆。】一个在七岁练了不老功的孩子，把自己的毕生心愿许成了那样。这，就注定了他一生的悲剧；注定了他只能遗憾的死去。而且说到底，涿鹿里面最可悲可怜的人就是魑魅了吧。因为别人的因果而死，却从来没有怨言。当他用一种温柔到悲哀的语气说出【魑魅现在我长大了，你嫁给我好不好。】时，当他用冷漠的悲凉语气说出【妖怪生气了，只需要杀人啊。】时，还有谁能不为之颤动？还有谁能不为之

心痛？还有谁能不为之感动？魑魅是自私的，她为了一具只剩下怒气的蚩尤而死。不顾一切的，自私地死去。她让魑魅失去了自欺欺人的来源，她让魑魅就算死是死，也变得意义微薄了。我脑海中一直盘旋着魑魅在小说最后的样子。他就要被别人杀掉了他，但是他却用尽最后的力气保护这魑魅被人砍下的头颅。只是紧紧的把魑魅的头颅环抱在自己森白的骨架里，他就算死也不舍得放弃他的梦想。请原谅我固执的把对魑魅的形象停留在他七岁身形的时候吧。也只有那个时候，他才可以永远拥有他的梦想。我永远记得的，是他在那片葱郁的树林里，对着明媚的太阳说的话。他说，【魑魅，等我长大了，你嫁给我好吗？】

27、江南一共写三个故事 三个关于同一个懦弱的孩子的故事第一个故事叫《逐鹿》在这个故事里那个懦弱的孩子叫蚩尤 他被作为战败国的质子被送到战胜国中 在那里邂逅他不知所谓的友情 邂逅他萌芽出土的爱情 也邂逅那些结束了他本该平庸的一生 却最终让他在另一个世界中平庸的故事在这第一个故事中 这个小孩面面的 傻傻的 会问很无聊的问题 会烦恼很白烂的烦恼 不够果敢坚毅 也没什么鸿鹄之志 当爱情摆在他面前的时候 他退缩了一步 当他意识当他自己永远失去了自己的爱情的时候 他又徒劳的疯狂冲上前 抓住一缕空气 和一个平行世界中的幻影 他被自己的懦弱烧的炙热 被自己的悔恨所埋葬 埋葬在一个女孩儿失望的眼神中那时候的江南 是一个留美的科学家 他不甘于自己沿着可以用膝盖想出来的生活轨迹驶向一个叫安逸的羊毛毯中 他刺破了那些温暖的毯子和一群有着同样理想的 也同样赤裸的年轻人相拥着取暖 但那时候他们的手中有有一个火把 照亮了他们眼前咫尺的光明第二个故事叫《九州缥缈录》在这个故事里 孩子变成了为了利益被送入盟国的 同样作为一个质子的吕归尘 这时候的他宁静 羸弱 明明什么都没有却总是想保护身边所有的东西 最终 这份守护的心撩起了席卷天下的火种 而当他终于将这火种拢入怀中 想要用它照亮身边人的眼眸的时候 却发现那些眼神都已为了点燃这火种而黯淡下去 于是他成为了自己的王 成为一个站在南淮月下 楼船雪中却无法回望那些年 烟波里 倩影执扇掩笑颜的懵懂少年 那曾经飘散在耳畔的金发与红眸 变成了再也触不到的镜花水月

28、逐鹿看完了之后，我的脑袋里浮现的是一幅有点类似于非洲大草原的画面。画面干净阳光，就像剪纸一样。前面有一只鹿或者别的东西在跑，蚩尤等一干人等在后面追。手里举个棒子，嘴里‘哟~~哦~’的叫着。我知道这种情况并不被大多数的人所认同，但是我就是喜欢有这样一幅画面，大家都开开心心的多好。本来蚩尤是有机会得到这一个结果的。他没把握住机会，因为他是个懦夫。他不敢抢回自己的马子，不敢为自己拼一把。因为他的顾虑太多了，他总担心九黎的几百万人经不起战争了，担心爷爷会因为没有好的晚年。然后大鸿就是用这些理由说服了他，让他放弃了自己的马子。小说我是一点一点的读的，因为中间我还有别的事，所以读到这里就停了。这次是因为我遇到了一个选择，左边是我的梦想，右边是我的学业。我开始慎重的考虑我该选哪一个，我爸妈的意见十分统一且方向明确，而我的同学和朋友则是有点偏向理想的，但是他们很委婉的表达了一下，假如没成功怎么办？我才开始想这个问题，大家的世界观都很成熟了，很少有完全的理想主义者了，我选了那个稳妥的选项。终于放假了，我又开始开小说，看到蚩尤放弃了云锦，云锦的自杀。以及后来的蚩尤复活，与黄帝的决战。但是给我映像最最最深刻的却是当蚩尤回到九黎时，发现九黎根本就是一片死地。那几百万的居民，竟然都已死去，而且死去很多年了。也许到那个时候，蚩尤才真正明白，自己的理由是多么的无耻。他根本就不用害怕黄帝，就像梁山一样，他不敢保住云锦的理由也是假的，是他编出来骗自己的，他根本就不用怕那么多！当时的我想到了自己。我也是个懦夫，我不敢追求自己的梦想，我也有理由：不成功怎么办？我记得当时我在心底安慰自己说：“放弃了也没什么不好，要不以后万一我没搞出个啥名堂来怎么办？在老一辈教训后生时，他们会拿我做这个反面的典型。在我以前的朋友同学的面前我会自卑，在那些靠着读书走出来的人中间会不会说：‘看他就是当年那个不切实际的空想者。’到底会不会？会不会？”所以我选择了放弃。像蚩尤让云锦死了。在看到空无一人的九黎之后，我知道我也在骗自己。也许在我选了另一条路很多年以后，我回过头来看，不管我是否成功，是否混的出息了，我都无怨无悔。据说世界上有95%的人无法选择自己喜欢的事作为自己的职业，而我将会成为那5%的幸福的人。那个时候再看时，我觉得不会有人把我作为反面教材，我不会自卑，不会有人奚落我。一切都在于自己。我明白的时候已经晚了。江南给蚩尤谁红了一剂后悔药，让他吞噬沙砾，挥舞着武器杀到逐鹿之野。而我，我还有机会吗？

29、逐鹿，上一篇评论是在一年多以前了，绝大多数的小说都是如此，随着时间慢慢被忘掉。我也是以一种被动的方式与它接触，这是大权在毕业设计中要讲述的故事，而我对这个故事知之甚少，必须恶补，由于时间比较久远，当当网上已经没货了，只能从淘宝入手。这本书确实达到了阅读之前的需求，让我对这个故事有了大概的印象。江南是近些年来很有人气的青年作家，吸引的也绝大多数是年



轻读者，第一次读江南的书，印象尚可。涉猎历史题材，进行适当的加工，这个入手点合情合理，普及历史知识是前提，也营造了一段忧伤的神话。历史的解释权是属于胜利者的，后人只会知道有过这样一场战争。但失败者也同样需要被关注和描写，恻隐之心人皆有之。故事的结局并不算颠覆，只是更加平衡的针对两个阵营，娓娓道来那个五千年前的故事。叛逆的少年们：蚩尤，刑天，雨师，风伯，云锦，共工，魑魅，魍魉。涿鹿的主宰者：黄帝，应龙，英招，风后，大鸿，旱魃，九天玄女。角色罗列整齐，开始编织属于我们自己的故事。马上把《涿鹿》交给我的队员们，让他们也心中有数，有了文学作品的依托，画起来就变得理直气壮了。

30、“你要放下刀么？放下刀，他们就杀你。”“你怜悯你的敌人么？等他们喘息完了，他们就杀你。”“你要忍让么？等你退到了悬崖边上，他们就杀你。”江南说，这是孤独的坏孩子们的城。哎，真想说句“人人心中都住着一个蚩尤”这种烂俗的句套了。被激起很强烈的认同感。你曾经那样相信世界的美好。直到有天，你触碰到了冰冷眼神，你都不知道你做错了什么。直到有天，你发现那些温暖的话语，背后藏着一颗轻蔑的心。直到有天，你看见那些热情的嘴脸，小心翼翼的打着得失的算盘。直到有天，你察觉世界些许不美好，才仔细审视了一下这个原来只有些许美好的世界。直到有天你沉默的快要消亡了。你才终于醒过来。你选择了爆发。去旷野中咆哮。去绝望中献身。去灾难中暴虐。因为，你要知道，不会有拥抱，也不会有温暖的。所以，即使艰难，你也必须要成长，学会面对自己却懦弱的内心和幼稚的期望。以及，这个会让你悲惶和无奈的世界。

31、《涿鹿》的上架建议是玄幻小说，在我看来这是错的。其实《涿鹿》根本不该作为一本小说上架啊。或者更直接点说这书根本就不该上架。它无法给读者群中的很大一部分人提供足够有效的教益，仅仅能够给出一个满煽情的故事，教给男孩子们要用弓箭去射跟你抢马子的混球哪怕那家伙是黄帝，以及给出那些很白烂的解构主义的笑料。但如果仅仅读到这一层，那么这无疑是对不起买这书的20来块钱，以及江南七年的苦心的。因为在这个故事里江南几乎是以毫不设防的姿态展现了他自己内心深处的，井中鬼魅。没错，这才是我说它不该上架的原因。不知道江南是否曾希望这世界再没有第二个人能真正看懂着故事。因为这故事本就是写给自己看的。但这希望难以实现。毕竟这世界毕竟不只他一个懦弱的人。江南在故事的跋里说：“一部前前后后写了七年的书，在不同的时间不同的城市写了它原先的故事、它润色后的故事、它的序、它的跋，期间名片上的头衔换了，工作的地方换了，住的地方换了，甚至爱的人都换了。”七年，对我来说是个漫长的时间单位。七年前是2002年，江南24岁，在美国过着他一生最彷徨挣扎的日子，艰难地在悲惶和无奈中长大，开始写下他自己的青春祭语。而那时的我十五岁，在到西安的第三个月买下了一本《科幻世界奇幻版》，看到了江南讲述的一个名叫钱谬……谬……谬，钱谬的君王的故事。那是我还有一个真正意义上的小孩，还不会上网，还不知道在将来的七年中自己要经历多少悲伤、彷徨和自身懦弱的折磨，也不知道自己和这个笔名叫江南的男人内心深处有着怎样的相似，只是被他笔下的文字吸引。而后七年后，江南31岁，他写完了《涿鹿》，蚩尤结束了他长达七年的惨烈挣扎，和他的传记一起爬上市。而我22岁，刚刚结束了在失败的恋爱和失败的高考中的惨烈挣扎，开始正视人生的悲惶与无奈。然后我买到了《涿鹿》。于是相似的感受，在相似的少年心中一再轮回。

曾有一个人在我从前说起这些的时候嘲笑我。她说你和江南像不到哪里去的。江南是北大毕业乱去美国的人物。其后说这话的姑娘烈火席卷大地一般经行过我的生命。与她擦肩而过后我顺着她的来路眺望，看到我曾赖以生存的坚壁高城都已化为焦土，我的懦弱和软弱从此再无遮掩的暴露在烈日暴雨下。我最终原谅了她。她毕竟不懂。我和江南的相似可以用他在《涿鹿》上的自我介绍中的几句话来总结。“有过很多梦想。”“其中很多已经注定无法实现。”“还在继续梦想。”讨论《涿鹿》的故事并无意义。这部小说确实仅仅是一群很白烂的人在一起说着一些很白烂的话，引人入胜的关键在于读着这本小说的人是不是一个蚩尤，或者直白的说，一个懦夫，是不是能够认识到自己是一个懦夫，是不是能够感觉到，蚩尤就是你我，是不是可以读得出那份属于你我的，深重的无可奈何。抛开了这种感情因素来看这个故事会发现它是一个很平常的爱情故事并且毫无章法显得混乱。整个故事是很专很独很蛮横的，江南狂放地抒发着他内心的情感，除了烂得很high以外，这个故事并无其他的特别的过人之处，跟今何在那些写书的调调有一拼。值得注意的是它有个英文版目录。那个目录翻译过来是这样的：· 遗失的历史· 奔跑· 公主· 假面· 转校生· 林中幽魂· 被遗忘的往事· 向西方狂奔· 这个冬天的第一场雪· 牺牲者· 杀伐之器· 烈火君王· 逐日者· 爱人· 极乐天堂· 逐日者II· 被遗忘的往事II· 王的梦魇· 朋友命中注定是要离别的· 阴谋· 天赐的未来· 尘归尘· 牺牲者II· 所有的百合都凋谢了· 林冲· 每个人的心里都有一只猴子· 凯旋· 诗人

的最后一个承诺·好吧我开玩笑的·悲伤朱丽叶·燃烧的罗密欧·假面与头颅一同坠落——  
——·鬼魂·龙与黑翼的天使·地狱，或天堂·坠入深海·The end 从这个英文版目录足以看出，江南在这一次的创作中的表意是多么的肆无忌惮。曾听人说，每一次创作都该把自己烧进去。江南即如是。而这一次他烧得彻底。《涿鹿》有一个魂。与它有相同的魂，那么不用我废话，自然能感受其魅力。如果没有，那么我说再多也没有用。你看不懂的。然后很想吐个槽。何必还要有那样的另一个结局呢？说实话那个结局我真的不喜欢。懦夫有过了一生最终的爆发，然后他心满意足的死了因为他求仁得仁了，妖精们回森林了，风伯雨师去治水了，云锦死了，共工死了，刑天死了，大鸿死了（简单点说就是我喜欢的四个角色全死了），死都死了的人还说他干嘛呢？另一边黄帝可以安然的老去等待后人无休止的传颂，英招可以再也不用动不动奔波五十里跑去常羊山养病，风后可以回寿张把所有欺负过他爹的家伙家的地都划成圆的，应龙可以继续他每天吃饱了晒太阳往脑子里长肌肉的人生，只需要再来个史官把蚩尤的谥号加为“喜”，啊不，把他的形象妖魔化就可以了。这样不好么？何必非要再让懦夫活过来，真的变成狂魔，带着自己的兄弟跟黄帝以及他的兄弟为了一些乱七八糟的理由死磕呢？那样结果只有一个啊。最后所有人都死了。江南说，“如此却不是好？若是共工在酒肆里说到这一处，岂不该有人鼓噪叫好？”“但那些都是假的。”“假的。”既然都是假的，那又何苦让所有人为了一个假设去死呢？此时我想到的是缥四里那个叫原鹤的都尉。我想到他站在王域的界碑前对着他敬爱的将军声嘶力竭地咆哮。“将军！看见了么？看见了么？！兄弟们都死了！你还活着，只有你还活着！”面对这样的咆哮出来的质问，华烨那样的老贼可以选择隐忍等待机会。而若被问的是蚩尤那样的愣头青，他有什么理由不跟着他的兄弟一起去死？所以这个故事的结局不该是The end，而应该是Game over。男一号一定会死，再读多少次档他都一定会死，因为这世界设定就是这样的，在小说中的世界里懦夫没有时间去成长为华烨那样的老贼，在现实中的世界里懦夫等不到魑魅再一次呼唤他的名字，懦夫没有机会翻盘了。他的云锦跳下高台的时候他就已经没有机会翻盘了。所以这个游戏没有完美结局。所以，何必要有那样一个假的结局呢？搞得最后所有人都死了。可是，懦夫不愿意永远是懦夫啊。可是，懦夫也有过关于成为英雄的理想啊。可是，懦夫不愿意放弃，那个成为英雄的理想啊。所以，哪怕已经命中注定无法翻盘，仍要去坚信“在第一个选择之外，还有第一千零一种可能，有一扇窗户等着我打开，然后有光照进来。”所以为了这种坚信，可以付出无限大的代价，哪怕是再死一次，再多死几次，哪怕是兄弟，爱情，一切的一切，全部赔进去。若是因为死了五万人就投降，那么那五万人，就白死了。若是因为在没有机会翻盘，就忘记了理想，那么之前死的那一次，就白死了。英雄的理想，化逆为正的理​​想，不再是懦夫的理想，不可以忘记，必须去面对。所以虽然我真的不喜欢这另一种结局，但我还是得说，这是，正确的选择。不知再若若干个十年后，江南是否会后悔曾出过这一本小说，让有心的读者可以更轻易的窥探到他年轻时代的内心深处。但我想我不会后悔在这样一个深夜读过这样一本小说。此文写给江南，写给我爱的姑娘，写给我心中的懦夫。有些美好本身的存在就是个错误。正因如此，它们才美好得如此珍贵。

32、怎么豆瓣里的书名都写错了。。。。这个涿鹿啦。。。还没看完，喜欢里面提到的山葵花，一生只为一​​人绽放。

33、翻页的时候一直在等待蚩尤的爆发，变成那个若星汉天空中的康德。一直一直失望直到看到那副和康德一样的铁甲。黄帝像是刘邦，或者说刘邦等后来几千年的无数代帝王都像是他们的始祖黄帝一样。这个让人没有“失望”但绝不喜欢的角色，在最后的几章里忽然告诉你，黄帝就是黄帝，在面对重回的炎​​的魔军，平静的说出“禁舞乐，起干戈”，然后一个人在风里面对他这个位置应该面对的所有。炎，炎帝。是谁？历史太过磅礴，最后感觉江南有点收束不住的感觉。

34、一个忧郁的故事……涿鹿，一座孤独​​的城，那里一群孤独的孩子​​们。他们也有自己的理想，他们也曾幻想美好的未来。然而性格在现实面前决定了他们之后要走的路。他们的执拗，他们的天真，他们的怯懦，他们的信念。无不局限在这座孤独的城中。蚩尤自己并不想成为蚩尤，是这座城市，这个黄帝造成了他的不归途。他也想和云锦安静地生活，在看得到海的屋子里，平淡地过活。但现实没有给他这个机会。年少的蚩尤性格懦弱，一味地隐忍，一味地逃避，但他又何尝不想成为英雄。云锦的死，让他不得不从自己一位逃避的茧缚挣脱出来。“江南：青春是一个不断屈服的过程。”风伯看着他的笑容：“你真的很开心吗？”雨师说：“不是，其实我很想哭的。”风伯问：“你哭什么？”雨师说：“当你看清楚了这个世界，发现自己不得不改变，你难道不想哭一场？”“他深感生命是

一幕可笑的戏剧，命运是他的命运，偏偏他却无力去改变，只能坐在那里等着，看看什么将会降临在他的身上。就像一朵蒲公英的小伞，它能否落土发芽，是发芽在花棚上或者茅坑边，都完全取决于那年的春天吹什么样的风。当然一朵大蒲公英总是有后代的，因为它会结许许多多的小伞，然后把它们统统交给风去选择。蚩尤想神农部总是有将来的，因为此时此刻世界上就有很多蚩尤这样的孩子。即使他是落在茅坑旁，毕竟还有好运气孩子落在花棚上。只不过对于那朵落在茅坑旁的小伞，是否有些太过残酷？纵然不能长成参天大树，它也有过在清风中摇曳的梦想。”“他后来明白了，不能当怯懦的小孩，因为怯懦的人最后会只剩下自己。很孤独。”

35、如果没有那个最后的结局，我其实是想给五分的。因为他会让我想起一段时光，那段仿佛也是奔跑在一个陌生的城市，身边却是熟悉的朋友，很多很多的时间过去，我们却一直保持着固执的姿态。依稀的记得是在上大学的时候看的逐鹿，那曾是一个略显惨淡的结局，曾经的蚩尤在神庙的雷暴中安静的死去，王子和公主最终没有幸福的生活在一起。而这次，江南加了一个略显振奋的结局，我们的英雄在对决黄帝的战役中壮烈的死去，也许这样，会符合很多人心里的那个ending，是吧。可是我，真的不在乎这个结局啊，我只是喜欢江南笔下的青草、小巷、书院、酒肆，看着他描写那些人畅快的喝酒，大声的笑，然后闯了祸一起跑一起和巡查的士兵打架然后一起被关起来。放出来之后依然重复着过下去。这样的生活，也只能在小说中找到吧。其实江南只是构建了一个美丽的乌托邦，他用那么细微的笔触，深深的刻画出了我们曾经那么相似的青春岁月。你读着这本仿佛发生在古代的书，想起的，却会是上学的时候逃课、熬通宵、在喜欢的女孩宿舍楼下弹吉它。那些时光，就像发生在书里的故事，安静美好却永不再回来了。就像谁说过的一句话，青春都是单行线，我们一路奔跑过来就再也回不了头了。P.S:江南的爱情小说总是最美好的。不过可能的后果就是你会对生活很沮丧。晕。

36、我看这本书，仅仅是因为作者是“江南”。看这本书也是几年前了，先认识的沧月，后认识的江南，从《此间》到《九州缥缈录》，他向我展示了一种另类的文字。甚至能影响到我对一本书好坏的评判。意义？教育？贡献？到底什么才是一本书的最重要的，或者说是对一个作家最重要的。江南不是专业作家，但他能写出这样的书。《逐鹿》自然不能算是“人类进步的阶梯”，但它讲了一个故事，一个每个人都有不同感悟的独一无二的故事，逐鹿是一个神奇的地方，只存在在华夏族人心中的地方，他把它当做一座城，把它变成了一个故事。我曾经也试图按照网络小说的模式论去看他，主角一男两女模式，兄弟情深模式。但不行。蚩尤最后疯了，狂了。但他没有打败黄帝，蚩尤软弱过，争取过，绝望过。但还是输了，主角输了，所以这本书不一样了。他赋予了黄帝一个沉浸在年轻的辉煌中的老人形象，他是大BOSS，他抢了主角的女人，他始终比主角强大的多的多。最后，他作为代表逼疯了狂魔。解构主义，质疑理性，颠覆传统。《逐鹿》做到了。这里有个神山叫做梁山。有个流氓叫做刑天，有个怕老婆的色鬼叫做黄帝，有个失去一切的可怜老人叫做炎帝。黄帝惧怕炎帝，炎帝惧怕黄帝，刑天无所畏惧，他死在了过去。而蚩尤，他没有过去和未来。只有几个兄弟，一个神将，一个公主，还有两个千年的妖精。最后兄弟没了，神将走了，公主嫁了，妖精死了。于是他疯了。不用带入我们这个社会的历史，《逐鹿》可以赋予任何意义，但实在没有想那么多的必要。仅仅是看一段故事，一个好故事。剩下的，自己安静的畅想，不必疯魔。

37、我不喜欢蚩尤。因为该威猛的时候不够威猛，不该优柔的时候又过于优柔。你永远不知道他为什么跳出来，也不知道他为什么跑开。这是个永远超出你预期的家伙，并且还很面。并且，同时霸占着两位美女的这个主角模式太招人恨了。我不喜欢云锦。因为她太安静，又有一双看不见底的眼睛。这让我想起我认识的一些女生，她们挺聪明，但她们什么都不说。所以跟她们在一起，你也只能低着头什么也不说。我不喜欢魑魅，虽然她笑起来的样子很邪，但是她太有感情，而且她动感情太随便了一点，而且还老是失控。这让她实在不像是一个标准意义上的妖女。（其实还不如我妹呢……）当然，也不喜欢她的白痴师兄……变身以后似乎更帅一点，“妖怪难过了杀人就可以了。”共工么？他是一个疯子。红日也是。风伯雨师吧……他俩还不如疯子。我想说，我其实很喜欢黄帝……但他是反派……有一点喜欢种男刑天。但他实在太不负责了……我要向我mm申明我喜欢他不代表我跟他一样！但是我为什么会这么喜欢这个故事呢……也许是因为这个故事实在够烂，有那么多白烂人说着白烂的话。也许是因为这个故事改了以后更加烂了。但也许是因为，这是我看的江南的第一个故事。那时我刚上大学，纯洁如白纸，姬野之类的模式化脸孔尚未在我的认知里形成。于是我记住了蚩尤，和他的偶像朋友以及敌人们。还有逐鹿城。这些年轻人一直奔跑在逐鹿城。我用了很多年时间喜欢这个画面，以至于如果你问起我的大学生活，我会告诉你，我首先想到的就是一群年轻的孩子在阳光下奔跑。你知道他们想干什么吗？让我告诉你吧：男孩们想要吃肉，想要追到漂亮的女孩。而女孩们想找到一

个最勇敢的男孩。有聪明的，会思考一点哲学；也有疯子，想灭掉黄帝。义气是很重要的，命格是很重要的，钱也是很重要的，美女是比很重要还要重要的……但最重要的，还是在阳光下奔跑。想想真是毫无来由啊。毫无来由的奔跑。毫无来由的打架。毫无来由的哲学思考。少男少女们毫无来由地一个爱着一个。疯子毫无来由的想去昆仑。种男刑天毫无来由地飘来飘去……孩子们还太小，他们刚懂得爱情，不懂得天下之大。所以唯一靠谱点的还是黄帝，但是这老家伙为啥非得娶云锦呢……但是没办法，如果大家都有爱那就一起结婚好了。总得有伤痛才有成长啊……残烛照月的结局实在是神来之笔。江南等了七年，那些个孩子都长大了。而真正的大叔黄帝，却想起了自己也曾经年轻。年轻的梦想，年轻的女孩，年轻的阳光下的孤单。其实毫不出人意料啊，但江南最终选择了。恩，最后，大吼着问一句……江南你是不是也在考虑养孩子了？

38、豆瓣上把书的名字弄错了，应该是《涿鹿》而非《逐鹿》。而且让我郁闷的是在QQ空间对应的豆瓣读书竟然找不到这本书，看来连接共享还是出了些问题。还是谈谈本书吧，江南的作品，零壹年就在BBS上贴出了他一个月写的15万字，但后来却迟迟没了下文。我记不得具体在哪一年收集到了书的全文，还是那种好几个不同版本的拼凑，算是盗版到不能再盗的地步。就在今年的四月份，《涿鹿》终于完整的出版了，作者和书迷皆大欢喜。然而要我重读一遍，却没了耐性，只是凭着初读时的深刻印象和小有体会，来写一段书评罢了。记得江南在回复“缥缈录是不是要等到读者老了才能写完”的问题时，说道他写的每个故事的情节都是给一定年龄段的人看的，写书的过程也是成长的过程，读者跟着故事里的角色一起在成长。想想他现在绝对不会再写类似《此间的少年》的迷茫青春文了，便是写出来也没有当时那个味道了。在《涿鹿》的楔子中有这样的句子“每个少年的第一个梦想都该是成为扫荡邪恶维护正义的王子，而不是狂魔。”江南笔下的蚩尤也许不是传统神话或者历史神话中的那个嗜血狂魔，但世上果真有生来即成的狂魔么？历史学家还是神学家们对此总是唏嘘叹息式躲闪着的回避奔跑，那我们不如去看看这本《涿鹿》，看看少年为了挚爱而燃烧的奔跑，看看那些炽烈的天真的憧憬。或者，回到质子蚩尤还未出生的时候，看看那个年轻魁梧的老人——真正的王者——炎帝，看他最后收拾起毁灭的力量而鄙视的转身。不争，是为了下一代的好，但他当初是否想到，有些悲剧总是无可避免，因为骨子里流着是同样的热血，尊严的底线不可侵犯，存在的价值不容玷污。质子蚩尤在燃烧中抱紧公主云锦的那一刻或者以后，他成了真正的王，炎帝年轻的血脉觉醒，并且释放出巨大磅礴的力。蚩尤和他的同伴，刑天、雨师或者还有谁，一同成为传说。因为，他们活在我们心中的涿鹿城，随着记忆一同不朽。

39、豆瓣上把书的名字弄错了，应该是《涿鹿》而非《逐鹿》。江南的作品，零壹年就在BBS上贴出了他一个月写的15万字，但后来却迟迟没了下文。我记不得具体在哪一年收集到了书的全文，还是那种好几个不同版本的拼凑，算是盗版到不能再盗的地步。就在今年的四月份，《涿鹿》终于完整的出版了，作者和书迷皆大欢喜。然而要我重读一遍，却没了耐性，只是凭着初读时的深刻印象和小有体会，来写一段书评罢了。记得江南在回复“缥缈录是不是要等到读者老了才能写完”的问题时，说道他写的每个故事的情节都是给一定年龄段的人看的，写书的过程也是成长的过程，读者跟着故事里的角色一起在成长。想想他现在绝对不会再写类似《此间的少年》的迷茫青春文了，便是写出来也没有当时那个味道了。在《涿鹿》的楔子中有这样的句子“每个少年的第一个梦想都该是成为扫荡邪恶维护正义的王子，而不是狂魔。”江南笔下的蚩尤也许不是传统神话或者历史神话中的那个嗜血狂魔，但世上果真有生来即成的狂魔么？历史学家还是神学家们对此总是唏嘘叹息式躲闪着的回避奔跑，那我们不如去看看这本《涿鹿》，看看少年为了挚爱而燃烧的奔跑，看看那些炽烈的天真的憧憬。或者，回到质子蚩尤还未出生的时候，看看那个年轻魁梧的老人——真正的王者——炎帝，看他最后收拾起毁灭的力量而鄙视的转身。不争，是为了下一代的好，但他当初是否想到，有些悲剧总是无可避免，因为骨子里流着是同样的热血，尊严的底线不可侵犯，存在的价值不容玷污。质子蚩尤在燃烧中抱紧公主云锦的那一刻或者以后，他成了真正的王，炎帝年轻的血脉觉醒，并且释放出巨大磅礴的力。蚩尤和他的同伴，刑天、雨师或者还有谁，一同成为传说。因为，他们活在我们心中的涿鹿城，随着记忆一同不朽。

40、《涿鹿》江南七年经典打造，《涿鹿》无疑是个大坑，让很多人陷进去。这部悲剧作品，彰显几个年轻人和世界自己的命运对抗。80年后的我们，又何尝不是在为自己的梦想打拼，往往有一部分面对现实妥协。我们没有权利责怪主角，主角许下诺言后，对爱情，对友情的背叛，这些我们只能明白，但未必可以体会，明白他为什么最终选择了推卸与背叛，但真的不能体会这些少年们的痛苦是什么滋味。我们面对现实里的可知与不可知的一些，我们有面对与选择的权利，其实路应该怎么走，是自

己？不是吗？

41、实在不想再看第二遍的书，说是不想，其实大概是不敢。看过江南的很多书，女主大多没有好结局，但是像云锦这样的让人心疼的没几个。那个少女有干净的眼眸，素白的长裙，温柔的态度，可是没有美好的结局。从高台上堕下的义无反顾烧尽了蚩尤心底的最后一丝柔软，少年的怒火最终燃起，仓皇又落寞。“我有一间房子，虽然不能面朝大海，可是有很开阔的流水，打开窗户就能看见春暖花开。一个人住的时候会有一点寂寞，蚩尤，你来不来陪我？”我无法表述对蚩尤的评价，在我看来他的懦弱笨拙和年少无知的我们太过相像。我所理解的成长总是残忍，血肉绞碎的苦痛，因为有忌惮，因为有前方巨石投下的阴影，我们任由这些血肉腐烂，蚀骨的疼痛感才会让我们眼眸变亮，脊背挺直。我们无法预知成长过程中的种种，蚩尤如果预见高台一跃，他会不会带云锦走。我知道如果这种东西从来没有意义，如果炎帝没有放下武器，如果那八十一条血肉没有被黄土掩埋，如果蚩尤没有遇见云锦。当成长遇见爱情，无论是兵荒马乱还是盛世繁华，注定有人要头破血流。

42、很欢乐的一个历史虚构小说，有亲情，有爱情，也有友情，中间穿插着风伯、雨师、刑天、共工、皇帝、炎帝等各种神话人物的描写和对话，推翻了以往史书以及神话中对他们的认知。展现了一个爱憎分明、有血有肉、饱受压迫的不同以往的蚩尤形象，作者文笔幽默，闲暇时可以一读。

43、在深圳的餐厅吃饭的时候，电台放着撕心裂肺的摇滚，围桌而食的人疲惫而困倦，食不知味的在锅碗瓢盆中麻木的填补胃的空隙，然后哗一声如水般散去。就在那时，毫无征兆的响起了李谷一的《乡恋》，我茫然的抬头脱口而出“靡靡之音”，跟我同声而合的是隔壁桌的一位大叔，我斜着眼看他有些秃的头，心里莫名发憊。显然用在韩剧里我也早就成了被青春抛弃的“欧巴桑”，与他并肩而立了吧。也就是心中那一点点尚未熄灭的火，让我固执的站在年华之外漠视着本该属于自己的责任。或许真要过很多年之后的某一天心会坍塌成灰，遮天盖日的把我掩埋，连泪都流不出来。然而我还应该记得曾经在原野上呼喊，那么大声而肆意迎着太阳狂奔，身后是摆脱束缚随风而舞的衣衫足下是一片天，浓烈的炙热久久不灭。当然这只是心底永远未实现的一个梦想，只是一本书，一个说不出梗概的小说，一个单纯玩文字游戏的318页纸，一个每个人曾妄想拥有的青春年少。而那个老去的少女，她拥有的不过是，在阴雨绵绵的无际中渐渐苍白的脸，花未开已灭的痕迹。心中的那一团火还未升已暗淡，天上下的不是层层雨而是一团团的寒冰，那火便沉沉坠下去，一直到三千里的无边黑暗中。再回首，那些人已经忘记少年狂油光满面，那些事已经千疮百孔仿若冷笑话。青春轰塌成灰。

44、和之前看的《上海堡垒》一样的在爱情里纠结。《涿鹿》让我看到不一样的历史里的蚩尤，在这本书里我反而更喜欢蚩尤这个傻小子，在爱情里徘徊。这本书里的内心旁白多么像一个不懂如何去表达爱的傻瓜，他们多么幸福的看着喜欢的人出现在自己的面前。尽管蚩尤说了会娶云锦为妻，但还是输给了现实，他死的时候嘴上淡淡的微笑也许是还留恋这个世界，他曾在这个世界上爱过一个叫云锦的女子。

45、我把这本书借给同学读，她叫杨帆，她看九州。她说不喜欢。原因是前半本搞笑无厘头然后后面薄薄的几页里，大家都死了。我初次看是大一的某一天，扣儿拿给我的，我以为很古老的连载。当时没什么感觉。只记得一句：如果有人要伤害她，你要用弓箭去射他。这次记得最深的，是“月亮”和“你都摸了三四张了”我对这书说不出什么。不过对江南还是有的。有一个很经典的列出20个人然后一个个划掉的游戏，姑且称之为游戏。我以前都是想，写上爸爸妈妈北极熊先生然后画个大圈写另外17个人，你让我划掉？你以为我会为难么？你自己可以帮我做的，后面17谁前谁后没所谓的，一起删了都行。从后往前划去呗。现在要把江南从圈儿里拿出来，写在第四个。我不要大的，我要一个小小的就好了，我就想摸一摸。

46、我是一个因为作者而读书的人。因为喜欢江南讲的故事，所以买了这本他写的书。我承认，买的时候我甚至以为这书的名字叫“炎的最后王孙”。在寝室床上细细看封面的时候，发现原来叫“涿鹿”。可是我不认识那个“涿”字。心中竟然萌出淡淡的忧伤和惧意：我的直觉告诉我，这本书讲的将是一本很纠结的故事。不好的直觉永远都会是准确的。我看到眼神纯净的蚩尤，我看到寂寞的妖精，还有疯癫的共工，风伯雨师和忧伤的云锦，对了，还有那个很有那个刑天……他们在巷子中不知疲惫的奔跑，大口的喘着气，却不敢停下……那一瞬间，我知道，这又是一个有关“青春”“抗争”“失败”的故事。这样的故事像毒品一样，明知道看过会受伤，但还是忍不住去看，欲罢不能。不像看缥缈录的时候，热血英雄的描写总推动着我一口气把整本书读完。这本书的前部分很静谧，每天入夜的时候，在昏黄的台灯下看那文字，看过几章后就睡觉。但是第二天又能有很大的兴趣去继续看下去。直到刑天砍下了红日的头，蚩尤他们被黄帝找个借口发配了，然后魑魅那个妖精抱着蚩尤在巷子

## 《涿鹿》

中逃跑……看到这里的时候，我悄悄的拉上了帘子，因为我不像别人看到我流下的泪。当魑魅对着蚩尤说道“因为很寂寞啊”的时候，我的心甚至忍不住抽搐。山雨欲来风满楼，狂魔从这个时候一点点的苏醒了。然后是质子们被送到黄河边堵堤口。夸父们因为族中的公主百合而以自己的身躯去堵河口，百合哭着叫道“不要，我们说好了要一起回家”。心中涌起的不是愤怒，而是忧伤……现实的残酷不是某个人就可以抗争得了了……无法承受书中如此的重量，今天也没有勇气再继续看下去。只是借这块地方抒怀。明天的我会鼓起勇气，继续看这些少年们的抗争，虽然知道结局是悲伤的，可是还是期待着他们能在过程中有惊人的表现。或许突然有一天我们长大了，再看看那些奔跑的少年，会微笑着拭去眼角的泪吧……

## 章节试读

### 1、《涿鹿》的笔记-第183页

"我觉得我这样的人就算人渣了,已经很淫贱了,做了很多见不得人的事,欠了很多人的人情,招过很多人的恨,还不知羞耻,牛逼哄哄,又阴险,又狠毒,没人情味,还有狐臭!"共工挥舞着长刀,在西阳的尸体上劈砍,像是一批发疯的恶狼,"可你他妈的,你他妈的怎么就能这么贱人?这么贱人?这么贱人?"

### 2、《涿鹿》的笔记-你听见歌声,因为你以为那歌声还在,但是其实你心里知道她已经不在了

"喂,你在找什么么?"山顶的老树上有个声音。  
刑天回头看去,那是一只很老的猴子,他身上满是绿苔,长眉上挂满松萝,抱着一颗桃子一样的石头。  
"见鬼,你是我见过的第一只会说话的猴子,猴子,见到山葵没有?"  
"山葵?这里满地都是山葵。"  
"我不是要找山葵,我是要找一个叫山葵的女孩,她穿白裙子,在唱歌。"  
猴子耸了耸肩,"我在这里住了二十多年了,从来没有见过女孩,这里只有山葵。"  
"死猴子,敢骗我,你难道听不见歌声?你再瞎说我拿个石头把你砸下来!"  
猴子忽然笑了起来,笑得仿佛一个人,"你砸啊,有胆子你就砸。"  
他竟然抱着那颗桃子一样的石头啃了一口,"你砸来我就吃掉它。"  
"真狠,你连石头都吃?"  
"因为我以为那是桃子啊。"猴子扔掉石头,很认真地看着刑天,"你听见歌声,因为你以为那歌声还在,但是其实你心里知道她已经不在了,所以你才找不到她。"

### 3、《涿鹿》的笔记-17.十七年前

她们说山葵花表示喜欢她的人一生会只喜欢一个人,因为山葵花只开一次。.....除了第一次,其他都没有蕊,花没有蕊,就像人没有心。

### 4、《涿鹿》的笔记-为何杀我?我隐忍了这些年。因为你蠢!

"为什么要打仗?"蚩尤问自己,"为什么强盛起来就要灭了别人?难道不能自由自在地生活?"

夜的精灵在虚空中舞蹈,蚩尤仰首望着天空,纤细的雨丝淋在他脸上。  
他幻想着魑魅曾说过的树林。是不是真有这样平静的地方,妖精们自由自在地生活在一起,远离了城市和尘世,千年不老。  
他幻想着月夜,斑驳的古松上松鼠欢快地跳向了另一根松枝,巨大的月亮贴在清澈的天空上,它的光明刻画下松鼠小小的身影。  
而后某一个树洞中魑魅拉着猴子的手,快乐或者忧伤地说他自己的感受。  
短裙长带的少女则立在最高的松枝上,随着树枝轻轻地起伏,平静地微笑着。  
或者树下还有梅花鹿,还有兔子蹦起来摘取灌木上的果子,一粒松子落进池塘里,惊起了荷叶上沉睡的青蛙? 此时,一只松鼠竟真的从蚩尤头顶的树枝上垂下头来。  
"喂,你住在这里么?"蚩尤小声对他说。  
松鼠被吓坏了,一窜而起跳到另一根较远的树枝上,疑惑地看着蚩尤。  
"下雨了,你不回家么?"说到这里,蚩尤忽然觉得自己很像魑魅。  
松鼠吱吱地叫了两声,也不知道是回答他的问题还是自己随便叫着开心。  
"回家吧,"蚩尤微笑着说,"虽然我不能回家,可是看你能自由自在的,想回家就能回家,我也很高兴的。"

这个时候,树上的松鼠忽然抬起头看天空。它脸上警觉的表情让持有也感到了恐惧。只是一弹指

，一道黑色闪电一样的影子掠过了树梢，松鼠不见了！

“啊！”蚩尤对着天空中远去的大鹰喊了起来。可是大鹰自顾自地抓着血淋淋的松鼠飞进黑暗中。

黑暗中的精灵们好像开始笑了，蚩尤觉得满耳都是它们的声音：“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

它们纵情地嘲笑着这个幻想着的沙子，蚩尤能听见它们笑声中的嘲弄，嘲弄他没有见过真的树林。在朦胧的圆月下，难道没有大鹰么？难道没有恶虎么？还有毒蛇的牙窥伺在草丛间。

淋漓的血从金黄的圆月上淋下，随之而落的阴影笼罩了天空，蚩尤看见天空上松鼠惊恐的眼睛。

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

只是一个傻子。

### 5、《涿鹿》的笔记-她们只是想要一个人陪着说话，让她们靠着哭，至于是谁她们也不是很在乎

“大个子，你怕不怕死？”魍魉忽然问刑天。

“当然怕死，你们这些没有过女人的小少男，还有那边那个没有过男人的千年小妖精怎么能体会一个坐拥涿鹿城数百寡妇心的成熟男人对生命的留恋？”

“那刑天，你喜欢过哪些寡妇么？”蚩尤问。

“废话，我为什么不喜欢？”

“同时喜欢这么多？你真博爱。你不是在说梦话吧？我们一起住了十一年，还没听你说那么离谱的梦话呢。”

“其实，你们年轻人对爱情要求太高，那些都是幼稚！”刑天说，“寡妇们只是想要一个人陪着说话，让她们靠着哭，至于是谁她们也不是很在乎。要是少君你很有耐心，愿意陪她们，她们也会靠着你哭。反正有人陪比自己孤单要好。我也喜欢蹭肉吃，蹭觉睡，所以她们喜欢我，我也喜欢她们。”

“只是要个人陪着？那她们喜欢你么？”

“什么叫喜欢？”刑天望着屋顶出神，“大概是有一件东西一个人什么的，有一天丢了，再找不到了，才会知道是不是喜欢吧？”

蚩尤坐直了，诧异地看着刑天，揣摩他说话时那似笑非笑的味道。刑天还是第一次说出那么有深度的话来。

“装作自己很有深度的那种话我也会说了，年轻时候泡小妞儿经常说，那时候有一个神农部的小妞儿总喜欢靠在我胸口在月光下河水边听我说对这茫茫宇宙的思考，直到天亮连个嘴儿都不亲。”刑天说，“现在可不一样，大家都很坦诚，脱剥了便做了一处！”

刑天自顾自地摸了摸胡子拉茬的下巴，“很久没人给我剃胡子了，她们大概忘记我了吧。你知道脱剥的太快，忘得也很快，我觉得脱衣服的速度和忘记的速度之间，一定有些关系。小东西，来猜猜这把是单是双？”“我都长大了，魍魉为什么不嫁给我？”魍魉反问。

“这个问题就像问，我都洗脚了，黄帝为什么不舔我的脚丫一样吧？”刑天以征询的目光看了一眼魍魉，魍魉冷着脸儿，把脸转向一边。“魍魉，轮到你了，你的愿望不是嫁给魍魉吧？”

“怎么可能？”魍魉露出一个唾弃的表情，而后恢复了慵懒，“我也想找一个人帮我回答问题。”

“什么问题？”

“我还不知道，”魍魉轻轻摇头，“只知道我心里一定有个问题。”

“你不知道？你还不知道？拜托你都活了一千年了，你都不知道，我们这些当人的怎么办？你说得好像我们的人生就很无望。”刑天忽然一顿，“可是我知道，你想知道答案？”

“不想，”魍魉说，“你会告诉我我只是想找个男人乐一乐。”

刑天像是听到了什么很开心的事，忽然捂住肚子大笑起来，笑着笑着就滚到了地上。

我想，莫非这是真的？

刑天一直是大智若愚，也许他的判断是对的。

### 6、《涿鹿》的笔记-说这个名字的时候，你知道你还是自己，不曾遗忘，也不曾放弃。

“你从哪里来？”她的声音颤抖。



## 《涿鹿》

“我想找一个朋友，”铁皮人说，“她说过会帮我的，只要我愿意。”

他看着魑魅，那礼貌的笑忽的消失了，他开始一步步后退，似乎面前美貌的少女是个异常可怕的怪物。他微微颤抖，全身甲胄叮叮作响。所有动物都觉得世界正在周围正在慢慢变得寒冷，魑魅望着天空，云飞快地从四面八方卷集而来，仿佛汹涌的潮水，就要吞噬月亮。

“可是你想做什么呢？”魑魅一步步逼近。

“我……记不起来了。”铁皮人捂着自己的头，“头痛，头痛，头好痛！”

“我记得……我还记得。”魑魅踩着满地的松球，一步步靠近他，“你忘记的……我都还记得！”

“我……不记得了，我不找人了……你们让我走！”

“你是……”魑魅说。

“不要……不要喊我的名字……”铜面铁甲的人跌跌撞撞退了几步，他的声音忽然变得很怪，不再是那种金铁摩擦般的涩响，变得空洞而遥远，像是有另外一个声音从他铁甲下的胸腔中传来，沉雄而凶恶。

仿佛什么人在黑暗的铁狱深处说话。

魑魅的小手死死地扯着魑魅的裙带，千年的精怪忽然感觉到宿命将临的恐慌，像是什么东西他就要永远地失去了……

“不要喊……我的名字……”那人双手抱住了头，弯下腰去。

“不要喊我的……名字！”仿佛是在被撕裂般的痛苦中一般，他的声音变作了呜咽。

他抱着头不顾一切地逃去。满抱的松球落在地下，他践踏着那些如同宝塔花穗般的漂亮松球，只是逃、逃、逃。

一个怕被惊醒的灵魂。

猴子们惊恐地爬上了树，梅花鹿缩进灌木丛中，旅鼠的脑袋缩进坑里颤巍巍地哆嗦。只有魑魅和魑魅站在那里，看着他的背影越来越小。

“蚩……尤……”

这两个字终于从魑魅颤抖的双唇中脱了出去，低低的，轻轻的，像是梦呓，只有在最深的沉睡中你才会提起的那个名字，它根植在你的记忆中，像是太古的幽灵。

并不为什么，你就是要唤那个名字。只为唇间吐出那个名字的时候，那一丝温暖悄悄地回来。说这个名字的时候，你知道你还是自己，不曾遗忘，也不曾放弃。

你要说这个名字，证明自己还活着。

## 《涿鹿》

铁皮人忽地站住了。他的身体以一个奔跑的姿势忽然停滞在那里，仿佛时间终止了，一切都停住不动，奔跑的鹿、上树的猴子、洞里的松鼠，都在同一刻静止，战栗着回头，看着这天地间最可怖的一幕无声降临。

魍魉抬起头，默默地看着天空，月亮被乌云吞没。他觉得虚空中有一扇可怕的门洞开了，成千上万看不见的妖魔呼啸着涌向大地。他们在虚空中嘶声厉吼，磨牙吮血。

铁皮人缓缓地、缓缓地转过了身，将幽深的眼洞对着魍魉，声音萧瑟而森寒，“谁？在喊我的名字！”

无声的闪电将天空撕裂，密雨瞬息间笼罩了整个世界。

### 7、《涿鹿》的笔记-第131页

“十七年前，这里也是你的家，那时候无所谓涿鹿或者九黎，没有什么城市，人们在大地上随意地迁徙。那个时候，你有很多很多的兄弟，他们也曾到过这里。”炎帝轻轻抚摩着蚩尤的头，无声地笑，“春天，他们在这里打闹，很烦人的。”

“那我们为什么要搬去九黎？”

“只剩我自己了，去哪里都无所谓了。”炎帝说，“真寂寞啊，好在还有你……”阪泉之战，十七年前，神农部落为了自由而与轩辕部落交战。败了，只剩下炎帝、蚩尤与刑天三人。

黄帝为何要发动战争？为什么要一统天下？为什么要把人们圈在城市里？试想想之前人们的生活，成天醉生梦死、载歌载舞，听起来也不错。

“忘记它吧，”炎帝蹲下身来把蚩尤搂在怀里，“不用执着什么，死去的人已经死了，活下来的人要接着活下去。爷爷不要你像你的兄弟们、还有红日那样。无论你多么渴望自由自在，你还得活着。明白么，蚩尤？要活着，否则也没有自由。”

“自由？”蚩尤茫然地点头。

“不要哭，要勇敢，勇敢地生活。”炎帝，这个与黄帝比肩的男人，这个尝百草的男人。如今他选择了另一条路，他相信也许另一条路会更好。

“我也觉得我们不该帮黄帝那个老混蛋。”蚩尤说。

“我不是帮黄帝，我只是帮红日，算我还他人情。”刑天说，“那是个蠢蛋，黄帝哪有那么好杀？就算神将们都走神了，黄帝自己也能轻轻松松把红日打趴下。他是天命之人。”

“那也犯不着你去……红日，也许是个不错的人呐。”蚩尤说。

“我只是不想他被生擒，”刑天望着天空，“你说那样一个英俊又骄傲的蠢蛋，如果被砍去胳膊关在笼子里，该有多可笑？”原来如此，我还以为如果没有刑天，红日真的能杀了黄帝。或者，如果刑天蚩尤炎帝这个时候帮黄帝，故事会有什么戏剧性发生。

刑天，深知黄帝的实力。

蚩尤不理解他的逻辑，转过身去，听见背后刑天发涩的声音，“十七年了……十七年前这里吊着很多的笼子……笼子里都是没有胳膊腿儿的人。”

蚩尤悚然，猛地转身回头，看见刑天抓着自己散乱的头发，眼镜浑浊得就像炎帝。

“十七年前，这里很热闹的，有很多漂亮的女孩子出来踏青。”刑天低声说。战争是残酷的，黄帝也是有手段之人，还有风后。作为敌人的刑天怎么会不了解！那是噩梦，这些笼子里都是刑天的伙伴，是刑天的兄弟。

刑天是怎么活下来的？他，会带有怎样的心情。这个男人，究竟背负了多少？

蚩尤反是幸运的，毕竟什么都不知道。

到底什么事情把刑天的记忆钉死在十七年前了？

刑天忽然跳了起来，瞪着血红的眼镜对蚩尤大汉：“忘记了，我什么都不知道，什么十七年前？”

而后这个魁梧的大汉跪倒在地上，用手刨着地面，他一边毫无目的地用十指抓起泥土，一边低声吼叫，“都埋了，都埋了，十七年了，什么都埋了，什么都埋了！”

他瞪着发红的眼睛看着蚩尤，“少君，想知道十七年前这里是什么样子么？那你就挖吧，都埋了，都

被埋在这里了！就在你脚下！”

刑天将大把的土洒向了天空，直到地下出现了个一人大小的坑。这时候疯狂的刑天忽然又平静下来，他摆了一个喝酒的姿势，坐在土坑里，“人埋了，还能挖出来，心埋了，什么都没有了。”

“我砍下红日的头是因为我讨厌这种做事只凭一腔热血的小家伙，”刑天说着看了蚩尤一眼，带着嘲讽，“他们会所有人跟他们一起死掉，所以不如我先杀了他们。你知道我为什么和你合得来么？因为你没热血，是个懦弱的兔子。”热血是错的，可以一个人热血，可以一群人热血，但不能盲目的热血。如果团队中有不想热血的人，请放他们离开，他并没有义务为众人的热血而买单。

炎帝睁开眼睛，轻轻摇头，“就在这里，他失去了最重要的那个人，因为你的兄弟们坚持要和轩辕部开战，夺回原来属于我们族人的土地。刑天是那个不想开战的人，但他没有选择。”

## 8、《涿鹿》的笔记-15. 逐日者（3）

没有人能追得上夸父的速度，没有人能救轩辕黄帝，红日像是从冥冥之中找回了夸父王的魂魄，继承了他的力量……轩辕黄帝带着灼热的光芒冉冉升起。原本再也没有退路的他竟然退向了天空中。

## 9、《涿鹿》的笔记-炎烈之帝 · The King of Fire

“大王别听这老骗子瞎蒙，这种事情我最有经验。”应龙说，“不信大王你让我踢它一脚，它要是神器还能没点灵验？还能不把我震飞？”

“也好，”黄帝赞同，“我现在倒是蛮希望它是件真神器的。”

“嗯？”应龙不解。

“那样我就能看见你被震飞……”黄帝袖手望着神庙屋顶说。

“好！大王您且看好！我踢！”应龙双腿蹬地，跃起在半空中，凌空摆了十几个腿花，这才流星闪电一样一腿刺下。不愧神将的威名，应龙这一腿激起咆哮的狂风，映着朝阳，全身的银鳞闪烁起来，像是一柄云天中落下的神剑。

那是一刹那，短得来不及思索，高高在上的轩辕黄帝感觉到一种来自头顶的刺骨冰寒。黄帝楞了一下，忍不住抬头，除了天空，谁能比他更高？

“嚯！居然变成一只白鸟！”英招指着倒飞回来的应龙。

“竟然是个真货！”英招兴奋地凑上去对着甲冑磨蹭。

“就算是神器，也没有必要那么夸张吧？”黄帝有些怀疑应龙在捉弄自己，“我们又不是第一次见神器了，用的着摆出这么受伤的表情么？”

“我看见它……睁眼了！”应龙说。“知道龙生九子么？里面有个叫‘霸下’的，我们刻在石碑下面扛着碑的，就是那个，看起来像乌龟，其实是龙。”英招辩解。

应龙翻翻白眼，“看起来还不是像乌龟？”“尽忠职守，对八卦话题不感兴趣，好！我轩辕部四大神将就你最有气派！”黄帝竖起拇指，“不过你闲着没事“谁？”皇帝说，“你这个停顿真让人不安，是什么重要人物让你用那么多铺垫来强调又戛然而止？”

## 10、《涿鹿》的笔记-第99页

大夸父

## 11、《涿鹿》的笔记-第100页

'什么叫喜欢'

'大概是有一件东西一个人什么的，有一天丢啦，再找不到了，才会知道是不是喜欢吧？'

## 12、《涿鹿》的笔记-第1页

蚩尤是一个姜姓的少年，像所有少年那样，也曾拥有纯净的眼瞳和对浩瀚世界的期冀。

## 《涿鹿》

每个少年的第一个梦想都该是成为扫荡邪恶维护正义的王子，而不是狂魔。

\*\*\*\*\*

历史的解释权属于胜利者，后人只会知道有过这样一场战争，还有战争的成败。

而妖魔们的故事，已经被掩埋在涿鹿黄土下不见天日的地方，曾经那些欢快的歌、痛苦的呻吟和绝望的咆哮再也没有人听见，当史官们操起笔去回忆那段惨烈的往事时，时间已经过了上千年。

该沉睡的已经沉睡，该平息的已经平息，该遗忘的已经遗忘。

\*\*\*\*\*

不过蚩尤倒并不因此而郁闷，其一他是神农氏唯一的王孙，所以他的爷爷无可选择只能牢牢地记住他；其二蚩尤很乐于过被人遗忘的日子。他不像雨师和风伯喜欢热闹，没人管他的时候他自己爬上酸枣树摘几个酸枣吃，坐在树杈上自己乐呵呵地想事情，不时地嘴角带起一丝傻笑，一天就过去了。

很多年后蚩尤才明白每个人都是活在别人眼睛里的，你可以把脑袋埋在沙子里面学鸵鸟，不过前提是你不怕别人在后面踢你的屁股。

当世界上所有人都忘记你的时候，其实你和死了也差不多。

寂寞是可以杀人的。

\*\*\*\*\*

他深感生命是一幕可笑的戏剧，命运是他的命运，偏偏他却无力去改变，只能坐在那里等着，看看什么将会降临在他的身上。就像一朵蒲公英的小伞，它能否落土发芽，是发芽在花棚上或者茅坑边，都完全取决于那年的春天吹什么样的风。当然一朵大蒲公英总是有后代，因为它会结许许多多的小伞，然后把它们统统交给风去选择。

\*\*\*\*\*

她想象自己是一只燕子乘着风滑过天空，人们只能用目光追逐她而不是弓箭。她渴了就去东方的灋泉中饮上几口水，饿了就吃些晶莹的竹米，这些都是凤凰喜欢做的事情，但是云锦不喜欢凤凰，因为她觉得凤凰太花哨，再怎么不过是一只披红挂绿的傻鸟。所以云锦决定不像凤凰那样栖息在桐树上，当她觉得困倦的时候，她就要努力地飞向天空，飞到天空的最高处。她张开双翼在极高的天空里安睡，随风带她去未知的地方。

没有人可以找到她，也没有人可以伤害她。

\*\*\*\*\*

很多年之前，我在牧野上发呆。

“仰望天空，有流星划过。天空被切割的瞬间，天空背后的光芒洒落神州。像一颗火花，点燃漫天的星辰，照亮我的眼睛。

## 《涿鹿》

“那个瞬间的美丽似乎可以贯穿到永恒，却短得来不及许愿。

“很多年后我纵马扬鞭，在一个寂静的深夜跑遍了整个涿鹿之野，却再也找不到任何一颗。

“遇见云锦的时候，我正憋着一口气等着或许改变我一生的某个东西到来。

“我等到了，抑或是错过了，我说不清。

“十二年之后，我再次站在这条流水边，铁甲铜额，身后是九黎的十万雄兵。我站在茫茫晨雾中顾盼，空握着古老的战斧。”

\*\*\*\*\*

“魍魉，你已经修习永生之术多少年了？”老妖问远处树枝上坐着的孩子。

魍魉呆呆地看着月空里的雁字，“七百年了。”

“什么是永远？”

“不知道啊。”

“七百年前你为什么要跟我修习永生之术呢？”

魍魉抓了抓一头绿毛的脑袋，“我……我忘记了。”

“回去吧，孩子，总有一天生命会长得连你自己都遗忘了过去。何尝有什么永远？”老妖微微地笑着，“我能教会你活很久，却不能教给你永远。其实本没有永远，连我都不是永远的，我又怎么能教给你呢？”

“那就教给我活很久的法术吧！”

“为什么呢？”

“至少，我可以有更多的时间去想什么是永远……”

“不错，”老妖轻轻地抚摩着魍魉的头，“这是个很好的理由。我教你，因为你想到了一个我也曾思考很久的问题。”

“什么问题？”

“有一天你会明白的，孩子，其实你所寻找的并不是永远，从来都不是……”

那是魍魉的一生中唯一一次见到她的师父，那个从太古洪荒一直活下来，大概已经活了千百万年的老妖。就在那个月圆之夜，老妖贴在她耳边告诉了她长生的法术，然后微笑着灰飞烟灭。

就是这样的荒诞，在魍魉得到“永生”的时候，教她的人死了。

## 《涿鹿》

\*\*\*\*\*

蚩尤说：“我见到你的那一天，影子也是很长的。”

他抬手指向无尽的远方，“一直长到那里。”

\*\*\*\*\*

正是夕阳落山的时候，如血的残照中，熙熙攘攘的人流中，一男一女相拥在小巷的深处。

马车带起淡淡的灰尘，街上满是南来北去的过客，他们就这样经行繁华的涿鹿街头，掠过那个小巷。却没人抽空多看一眼，更没有人停下脚步，行人如无意的流水，只有流水中凝固的身影那么温柔。

刑天用他结实的胳膊搂着阿萝，让她精致的小脸埋在自己宽阔的胸膛里。阿萝柔弱得像是水里的一片落叶，刑天的坚强则像经历了数百万年的礁石。一阵风吹起了阿萝鬓边的青丝，像是纠缠人心的往事。

这个瞬间，妩媚的妖精和未来的狂魔被阳光如箭一样钉死在酒肆的门口。

\*\*\*\*\*

遥远的公元前，人类还没有遍及整个世界时，妖精仍是山林的主人时，某个下午，初到大城市的妖精因为目睹一个情圣和一个女人的相拥而生出了古怪的幸福感。她想要一个男人在此刻热切地拥抱他，告诉她世界是那么的可爱。可是她面前唯一的男人，也是她一生里唯一一个动心的男人只是凝望着远处发呆。但她仍旧觉得幸福，她想一切皆有希望，她确实应该来人类的地方，因为这里存在无限的可能。

这时朋友们刚刚相逢，涿鹿城还显得美好温馨，那些令他们咆哮和悲伤的故事还未拉开序幕。

\*\*\*\*\*

魑魅把那根长发缓缓地缠在了自己的手指上，站直了身体，平静地看着酒肆中的厮杀。蚩尤打了个寒噤，魑魅身上忽然起了变化，不再是那个喜欢坐在他腿上、疯疯癫癫的小妖精了。她带着一种千年沧桑后逼人的冷艳，就像刀锋上淬起的一朵血花。

“蚩尤少君，我一直以为人是最无耻的，只要能活着，无论怎么样都好。即使逃避、磕头、被侮辱、委屈地活着，也要拼命过几十年不快乐的生活。一生梦想着长生，飞升成仙的却又少得可怜。人就是又可鄙又可可怜，还不如魑魅那样做一个从没有离开树林的妖怪，至少在那里没有人可以欺负他。”魑魅说。

“直到我第一次见到你的那个夜晚，看见你们为了个妖精玩了命地打架。我才觉得人和我想象的是不一样的，至少有些人，他们不愿意那么屈辱。我忽然想了解到底人和妖怪有什么不同，我第一次想也许人和妖怪都是一样的，都想自由自在地生活。”魑魅慢慢梳理自己的长鬓，“大家被老娘生下来都很不容易，难道不该轰轰烈烈地搞点事么？”

## 《涿鹿》

“可是你真让妖精失望！”她冷酷地做了结论。

魑魅的影子电光一样掠进酒肆中，蚩尤的双腿发软，默默地蹲在小街上。云锦依然是默默地垂着头，他们三个人沉默起来。

活得热烈？

蚩尤呆呆地看着面前的皑皑白雪。

又是白雪，那颗人头在记忆中冲天而起，淋漓的鲜血恣意地涌向天空，鲜红喷溅的时候可以听见刀刃劈开骨头的脆响。

那就是轰轰烈烈？轰轰烈烈地活着，还是死去？

明知道轰轰烈烈的生活后面就跟着轰轰烈烈的死，明知道勇敢这没意义的虚名让无数傻子悲剧地壮观过，为什么还要轰轰烈烈？为什么还要勇敢？胆小怯懦地过一辈子不也蛮好？至少可以躺在床上看见自己的太阳落山……

可妖精说得也对啊，老娘生下自己很不容易，只为了看见自己的太阳落山？为什么生存，又为什么死去？

\*\*\*\*\*

一瞬间的无力后是一刹那的火花，冥冥中似乎又看见了那双锋利如犀角的眼睛，那双眼睛到底在说什么。同样是在一个人说“杀”的时候，被杀的那人淬砺的眼睛闪亮，至死都有一种东西在那眼睛里闪烁。

这些碎片一样的记忆让蚩尤觉得那场往事深得看不见底，到底是谁的英勇和谁的荣誉，谁的屈辱和谁的悲哀？

明知道失败为什么要战斗？为什么要愤怒地失败到最后一刻？

记忆像火花一闪，蚩尤全身掠过了一阵酷寒。

\*\*\*\*\*

“等你懂得愤怒，你才真的长大了。”

鼓声，撕裂天空的鼓声……哪里来的鼓声？寂静的雪原上，谁在击鼓？

我抬起头，周围满是人，人们头上系着鲜红的绸带。我看见他们向着远方的山颠振臂欢呼，山颠上有灿烂如云霞的黄衣飘拂。在这欢声雷动的一刻，我抬头看木笼中的他，我忽然发现他的整个面目都是模糊的。似乎其他的一切都在记忆中失去了，除了那双眼睛，清晰得让人恐惧……

锋利如犀角的眼睛。犀牛角可以刺穿一切么？那双眼睛应该可以吧？

他的眼睛一直看向山颠。他沉默地凝视，神色凶恶得像要吃人。东西在他全身每一寸肌肤下搏动，我担心那种东西会放肆地撕裂他的身体，会爆炸。

## 《涿鹿》

\*\*\*\*\*

她把温暖的嘴唇轻轻贴在蚩尤的嘴唇上，这是狂魔生命中第一次亲吻，后来他回忆起来，那像是个古老而神秘的仪式，周围的人欢腾笑闹，雪花中的两人仿佛嘴对嘴问答着世界最古老的奥秘。

那一年蚩尤十七岁，云锦十五岁。

事情发生的时候漫天的星光，月圆，四周都是萧萧的雪。

那个瞬间如此的虚幻和不真实，这让蚩尤甚至怀疑那一切是否发生过。雪花屏蔽了他们，没有人能为他证实。

两个人互相依偎就能解决彼此的一切犹疑，这东西叫做爱情，十七岁的蚩尤很坚信。那是因为他只有十七岁，还太年轻。他以后有很多傻男傻女怀着同样简单的希望然后看着它们像是肥皂泡那样破裂。但是相信的人就是相信，爱情是一种神奇的宗教，只准备给那些准备好了去相信它的人。蚩尤信了，很盲目，忘记了一切，也不曾注意他们的朋友们无声地退出这片雪花消失在小街的尽头。

他只顾惶恐地伸出双臂抱住小公主，觉得抱着一尊温暖的玉石娃娃，怕她碎了。玉石娃娃本应该是站在很遥远的地方凭人想象和思念，从不理会任何人，但她向着蚩尤迈出了步子，艰难地，用尽了一生的力量，因为她太坚硬，却又脆如琉璃。

等蚩尤回过头去，时间已经不知过了多久，雪花已经落尽，人都已经散去，只剩下云锦拉着他的衣袖。两个人不说什么，低着头往前一直走。

\*\*\*\*\*

“如果你爱上哪位姑娘，一定要好好保护她，

如果有人想伤害她，你要用弓箭去射他。”

\*\*\*\*\*

“可你一定要相信什么啊！”云锦拥抱他，“比如说，相信你觉得冷的时候我就会抱着你。”

\*\*\*\*\*

蚩尤觉得自己很早慧，以为神话都是假的，是爷爷哄孩子的招数。

可在那一刻，在惊雷闪电的一击中，蚩尤以为看见了传说中的夸父王。他刹那间相信那个挽留时光的故事曾经真的发生过，一种精神挣脱了囚笼去舞蹈，放肆张狂，一种不知由来的冲动让蚩尤想要站起来，他说：“爽！真爽！他们终于来杀黄帝了！”

\*\*\*\*\*

血又一次冲天而起，又是一颗巨大的头颅飞舞，又是一个鲜血凝成的节庆。总是相同的结局。

\*\*\*\*\*

寂寞就像是块毒药，悄无声息地就烂穿你的心肝脾肺肾。



## 《涿鹿》

蚩尤想到了这句话，觉得心肝脾肺肾都开始隐隐作痛，难道是不知什么时候就吞下了那块毒药？他轻轻抚摸自己的胸臆。

在涿鹿城浑浑噩噩地呆了十二年，跟他一起来的刑天也走了。糟糕的寂寞涌上他的心头，心的周围是一片空虚，空荡荡的疼痛。蚩尤忽然发现其实自己一直依赖着刑天，甚至在饥饿的时候他也会想刑天会为他偷一块腊肉来烤烤。

再不会有人偷肉给他吃了，可那并不是寂寞的原因。往往就是这样，你和一个人在一起很长时间后，你就不愿意离别。虽然他有如此多的大小毛病，没心没肝，嘲笑你的哲学思考，永远拒绝和你讨论你困惑的问题，可是你还是想看见他的脸，知道他就在你不远处，你招手，他就会向你走来。那是种快乐，许多人身处其中的时候都没体会到，直到最终必须告别。在分别的寂寞中，过去在一起的片段在你脑海里飞快地回溯，像是有人扯着时间的线飞速地奔跑。没有什么能避免这种岁月带来的牵挂，除非根本不曾相见。

有人说，相见不如不见。或许因为总是免不了别离。

蚩尤看着外面的黑暗想说：“刑天你走了……我可怎么办啊？”

刑天是他生命里最重要的人之一，可他明白的时候，已经迟了。

\*\*\*\*\*

于是蚩尤终于也没能理解为什么天下无敌的大英雄会被陷害，他只是有点哀伤地想着那个英雄的背影，想到他独步在雪夜的草料场中，北风吹动他长矛上的酒葫芦。于是英雄转头北去，踏着一地碎琼乱玉，只剩下一行孤独的脚步。

最后被大雪掩埋。

\*\*\*\*\*

其实人总是这样，不在乎自己有多难过，只是想看到别人比自己更难过。

\*\*\*\*\*

“等你有一天懂得什么是不寂寞的时候，你才会懂得寂寞，你才知道你付出的代价有多大。”老妖微笑着起身，沿着松枝漫步走向圆月，走入虚空，在夜空中形神俱灭。

魑魅忽然明白了，她是个很怕寂寞的妖精。

其实寂寞并不是独自一人，一只白痴的猴子可以在山石上蹲一百年，直到有一天它太老了，“吧唧”一下就死掉了，并不会郁闷得发狂，反而有得道升仙的优雅。真正的“寂寞”是你曾经知道“不寂寞”是什么样的，当你将要失去那些令你不寂寞的人时，你会害怕得哭出来。

\*\*\*\*\*

有很多事情，只要还剩下一个瞬间在我们手中，就还有改变的机会。

\*\*\*\*\*

## 《涿鹿》

这样的等待漫长而狂热，堪用得地老天荒海枯石烂的字样。人小的时候总是很固执，老想着那个人来，别的人都不在乎，很多时候明白那个人永远不会来的时候，才发现自己已经老了。

\*\*\*\*\*

相爱的人心里都有一种残忍，那种残忍叫他们去伤害他们爱的人，如果那个人伤害了他们。即使为这报复付出更惨烈的代价他们也愿意，只要看他难过，看他悲伤，即使于事无补。

最后一刻，云锦依然对着天空微笑，笑容美丽又残忍。

这绝望的残忍永远刻在她二十一岁的脸上。

\*\*\*\*\*

蚩尤想自己要的并不太多。他是个早慧的孩子，从小就怕跟人讨价还价，遇事不愿去争取，他改不掉这毛病，就只有想法子让自己安心。如果失去了兄弟，蚩尤还有个家，虽然不能回家，但是还有刑天在身边，刑天走了他还有好朋友，好朋友战死了，他还能回去找云锦，云锦嫁人了蚩尤希望她会过得好……他是个聪明的男人，永远能够找到理由安慰自己的心。

他只是要一个蜗牛壳可以居住，哪怕再小，他会觉得安全，然后静静地睡着。

云锦是他最后的蜗牛壳，他曾向他许诺在面朝大海春暖花开的房子里和他一起直到死去，两只蜗牛在一个壳里交相恩爱，裸衣纠缠，直到彼此都化成灰尘，留下一个空空的蜗牛壳儿，里面还有他们对话的余音在回荡。

现在云锦死了，他没有壳儿了，他是一只软体的蜗牛被抛在冷硬的石头上，艰难地蠕动……蠕动……

他想他的壳儿，可再也找不回来。

\*\*\*\*\*

他终于一无所有了。

现在他怀里抱着柔软的躯体，可那身体在冰冷、在僵硬。他浑浑噩噩地在涿鹿城里生活了几十年，以为这世上的纷纷扰扰和他本无关系；他很愚蠢，觉得战争是件愚蠢的事，只要什么都不做，大家就可以幸福地生活在一起；他怯懦地投过降，以为这样就可以活着回去看他心爱的姑娘。

即使他失去了一切记忆，他仍可以在一间面朝大海的房子里，和她一起看春暖花开。

现在就是春暖花开，可是她走了，那些往事却回来了。

想抛弃的往事，想打碎的过去，如千千万万的幽灵，从记忆的深渊中缓缓升起。无数的碎片又一次拼出了曾经的一幕幕，那张巨大的帷幕后是吞噬人心的魔鬼。他终于又苏醒过来，狰狞地看着蚩尤畏缩在血泊中颤抖。

\*\*\*\*\*

他的十指诡异地扭曲着，像沾满鲜血的铁钩。蚩尤看着自己的手，嘶哑地说：“好了，什么……都没

## 《涿鹿》

有了，再也不用……害怕……”

\*\*\*\*\*

野有蔓草，零露漙兮。

有美一人，清扬婉兮。

邂逅相遇，适我愿兮。

野有蔓草，零露瀼瀼。

有美一人，婉如清扬。

邂逅相遇，与子偕臧。

\*\*\*\*\*

我想蚩尤的故事到这里应该已经结束了。

那些都是谎言，关于他高贵的血脉、关于他神奇的能力、关于他帝王的命运。那个姜姓的少年，被封闭在那座城市里的时候，用这些华丽的谎言来安慰自己的心，他相信自己还有一次奋起的机会，当那个时间到来，他的神窍会被开启，无与伦比的力量会被引发，他就能摆脱一切的悲伤和压抑了。

他在等待那个时刻的到来，那时候他会长大，变成一个有担当的男人，拥着他心爱的女人。

但他没有等到，那个时刻根本不存在。蚩尤只是一个太喜欢幻想的男孩。

历史上千千万万的蚩尤已经被埋葬在黄土下，他们未能如年少时的梦想那样改变世界和自己的人生，也没有在青简上留下名字。

假设你是蚩尤，现在你心爱的女孩死了，你为你的错误而追悔，可是事情已经如此了，时间也无法逆流。你能做的不过是发狠地喊出“我杀了你们”这句话，用对黄帝的仇恨来掩盖对自己懦弱的痛恨，拾起刀大吼着往高台上冲。黄帝的手下举着沉重的钺扑向了，你被千千万万的云师武士围住，哦不，不需要千千万万，只需要几百个人。

你冲不上去，你只是个普通人，不能一骑当千。

\*\*\*\*\*

整个故事结束，如果你是一个无神论者。

然而，是否还有一个可能？

让我以微弱的残烛，给那个懦夫孩子的尸体续上一口气息，给他一个英雄的机会……让他吞食着沙砾，披甲持戟，在时间的夹层里复活，而拥有一次他所期望的光荣。

\*\*\*\*\*

## 《涿鹿》

“可你一天到晚都在看那个地方，你对那边风景的渴望已经胜过了树林外面那株渴望太阳的向日葵。”

“好吧好吧，我只是春天来了有点悸动，想着去找一个人类男人来乐上一乐，被你发现了，可以了吧？”魑魅开始暴躁起来。

\*\*\*\*\*

魑魅觉得自己的心停止了跳动，空气中弥漫着熟悉的气息，看不见的阴影正在降临这个欢乐的聚会，而她的心底有什么正在破土而出。

\*\*\*\*\*

“蚩……尤……”

这两个字终于从魑魅颤抖的双唇中脱了出去，低低的，轻轻的，像是梦呓，只有在最深的沉睡中你才会提起的那个名字，它根植在你的记忆中，像是太古的幽灵。

并不为什么，你就是要唤那个名字。只为唇间吐出那个名字的时候，那一丝温暖悄悄地回来。说这个名字的时候，你知道你还是自己，不曾遗忘，也不曾放弃。

你要说这个名字，证明自己还活着。

铁皮人忽地站住了。他的身体以一个奔跑的姿势忽然停滞在那里，仿佛时间终止了，一切都停住不动，奔跑的鹿、上树的猴子、洞里的松鼠，都在同一刻静止，战栗着回头，看着这天地间最可怖的一幕无声降临。

魑魅抬起头，默默地看着天空，月亮被乌云吞没。他觉得虚空中有一扇可怕的门洞开了，成千上万看不见的妖魔呼啸着涌向大地。他们在虚空中嘶声厉吼，磨牙吮血。

\*\*\*\*\*

“我曾经想也许我们有一次机会，回到树林里来，忘记外面的一切，继续活一千年。”魑魅轻轻地抚摸着小妖怪的头，轻轻地吻他的额头，“可是我错啦，你有那个机会的，可我没有，自从遇到蚩尤，我就没有了。不要跟我来，不要失去你的机会。”

\*\*\*\*\*

阳光是那座城市的钟啊，钟声敲响的时候一个样啊，钟声平息的时候是另外一个样啊。

\*\*\*\*\*

他忽然愣了一下，看见骨骸的眼眶里有一抹光流过，他觉得自己看见了一个老人的眼神。混杂着悲伤、淡然、欣慰、苍凉等等等等的表情，是一个人活了一生几十年积累下来的一切，居然就在那一抹光里一闪而过。

\*\*\*\*\*

## 《涿鹿》

这一刻血色的夕阳落下了西面的连山，阳光被从大地上迅速的收走，光和暗的交界从他们身上扫过，雨师和风伯都听见了光暗交替的瞬间那时光如风一般流过的声音。夜色下寂静的城里传来钟声，那失去了钟舌的铜家伙无故地摇晃着鸣响，风扫过这个密林里沉睡了几十年的城市，那些屋子上的花在迅速地凋谢，白色、青色和红色的花瓣零落在风里，仿佛一场色泽动人的鹅毛大雪，屋顶上的藤萝和枝条像是退潮那样萎缩，占领了地面的苔藓也像是蚁群那样退向四面八方，露出了原本的石头地面。那颗蕨类植物像是活过来的巨人那样抖动身体，把倒塌的大屋重新立起。

\*\*\*\*\*

“有你在真好，能帮我记着以前的事。”狂魔说，“我不怕别的，就怕有一天我找不到你，我就不知道自己是谁了。”

\*\*\*\*\*

“那时候我们都是好朋友，”魑魅蜷缩着贴在他胸前，微微颤抖，眼泪无声的滑过脸庞，“一起欢笑……一起奔跑，那时候，涿鹿城的天空是碧蓝的。”

\*\*\*\*\*

“不。”魑魅认真地说，还点了点头，“爱一个人，是要她幸福。”

\*\*\*\*\*

她珍惜着道路上的每一天，因为她知道他们这些人将走到绝地，于是那些有星月的夜晚，她让狂魔拥抱着她坐在天空下，一起仰望。这时候时间流逝得很慢，仿佛能够长到永恒。

他们不为了得到什么而来，只为了抹去那些让人难过的记忆，所以等着他们的只有绝地。

\*\*\*\*\*

她舞蹈着，青色的妖瘴在天空愈加地浓烈，那个男人踏着她用几百年妖术精华凝炼出来的妖瘴，龙一样夭矫纵横，战斧的铁光仿佛雷电照亮了晴空。

一切都那么的美，只可惜那不是她的男人。

她感觉到自己在衰弱了，她几百年来饮日月光华，如今她的生命在这个战场上像是烟花那样盛开。她知道自己就要熄灭了，但是她还在最盛大地燃烧，仿佛一支声音清越得就要断绝的歌。她觉得当一束烟花很好，因为活着的每一天都是灿烂的，熄灭前不会有很多时间用来后悔。

所以会为了一个小妖精而挥动孱弱的拳头冲入人群。

所以会撞破店门抢来那匹最美的白绸缠在你的肩上。

所以会拾起一块土砖去面对大鸿的刀。

所以还是抢过了那柄古老的战斧啊……

对着黄帝，举起战斧，用尽全力！

## 《涿鹿》

只是要告诉那个叫黄帝的老男人，我们那醇烈如酒的生命啊，也能如酒那样燃烧起来，温暖彼此。

\*\*\*\*\*

她不知道那个铁皮男人在最后是否懂了她的心，那朵青色的妖云是她送给他的礼物，让他龙一样飞翔。

。

\*\*\*\*\*

他惊觉自己老了，老得忘记了最初他们这些人走到一起要建立轩辕部的初衷。

\*\*\*\*\*

黄帝觉得自己的脑袋里很疼，他赢了，可是有些事他觉得不开心。为什么是狂魔比他更留恋这世界？分明背后的涿鹿城是他努力一生的成果，狂魔在留恋着什么？狂魔还有什么可留恋的么？他爱的人死了，爱他的人死了，他的兄弟们也死了，他变成了偏执的疯子，本该毁灭一切的。他居然还笑？

\*\*\*\*\*

'什么叫喜欢'

'大概是有一件东西一个人什么的，有一天丢啦，再找不到了，才会知道是不是喜欢吧？'

\*\*\*\*\*

"我觉得我这样的人就算人渣了,已经很淫贱了,做了很多见不得人的事,欠了很多人的人情,招过很多人的恨,还不知羞耻,牛逼哄哄,又阴险,又狠毒,没人情味,还有狐臭!"共工挥舞着长刀,在酉阳的尸体上劈砍,像是一批发疯的恶狼,"可他他妈的,你他妈的怎么就能这么贱人?这么贱人?这么贱人?"

\*\*\*\*\*

我把双手按在键盘上，期待一个温暖的拥抱能够暂时让我平静，周围乱哄哄的，人们在议论着今夜能否起飞，头顶的空调在无休止地吹着冷风，黄色的灯光照进舷窗一再扫在我的身上，我的眼睛酸涩，觉得泪水就要控制不住地滴落到键盘上。没有拥抱，也没有温暖，我二十四岁时的悲惶和无奈在这个雷雨夜回到我的身上，那时我常常买一提啤酒，在夜深人静的时候坐在公寓的窗前，拉黑了灯，看着下面空无一人的街道上，红绿灯重复地变化颜色。

我写下这个故事的时候，还在美国，过着一生里最彷徨挣扎的日子。我无法再用语言来描绘当我想到这个故事时的心情，悲伤、仇恨和快意像是杂草那样在我那片封闭的内心世界里疯狂生长，我趴在电脑前不眠不休地打字，整整从实验室逃了半个月班，每天写一万字。我的老板在找我，我说我病了，我在镜子里看见自己日益枯瘦，但我没有时间去整顿一下我的饮食，没有时间刮胡子，没有时间好好洗个澡.....我要省下所有的时间写完这个故事。

“即便写完这个故事我就死掉。”

是的，我确实是那么想过。

这是我自己的青春祭语。我是故事里那个孩子，那时候正在艰难地长大，学习对外面对黑色的沉重的世界，对内面对自己怯懦的内心和幼稚的期望。我近乎疯狂地书写，情节零碎，脑海里的场景怪诞，人物的对话时而嚣张时而苦涩。写到这个故事的结局，有件东西在我心里破灭了，我却至今不能准确地说出那是什么。

## 《涿鹿》

只知道那是很珍贵的。

\*\*\*\*\*

它的名字就叫“涿鹿”，是一朵盛开在虚空里的花。经过了那么多年，我仍如此赞美它的美丽，不知道说执着好呢，还是说幼稚。

### 13、《涿鹿》的笔记-第246页

相爱的人心里都有一种残忍,那种残忍叫他们去伤害他们爱的人,如果那个人伤害了他们.即使为这报复付出更惨烈的代价他们也愿意,只要看他难过,看他悲伤,即使无事于补.

# 《涿鹿》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